



Ocumension Therapeutics
歐康維視生物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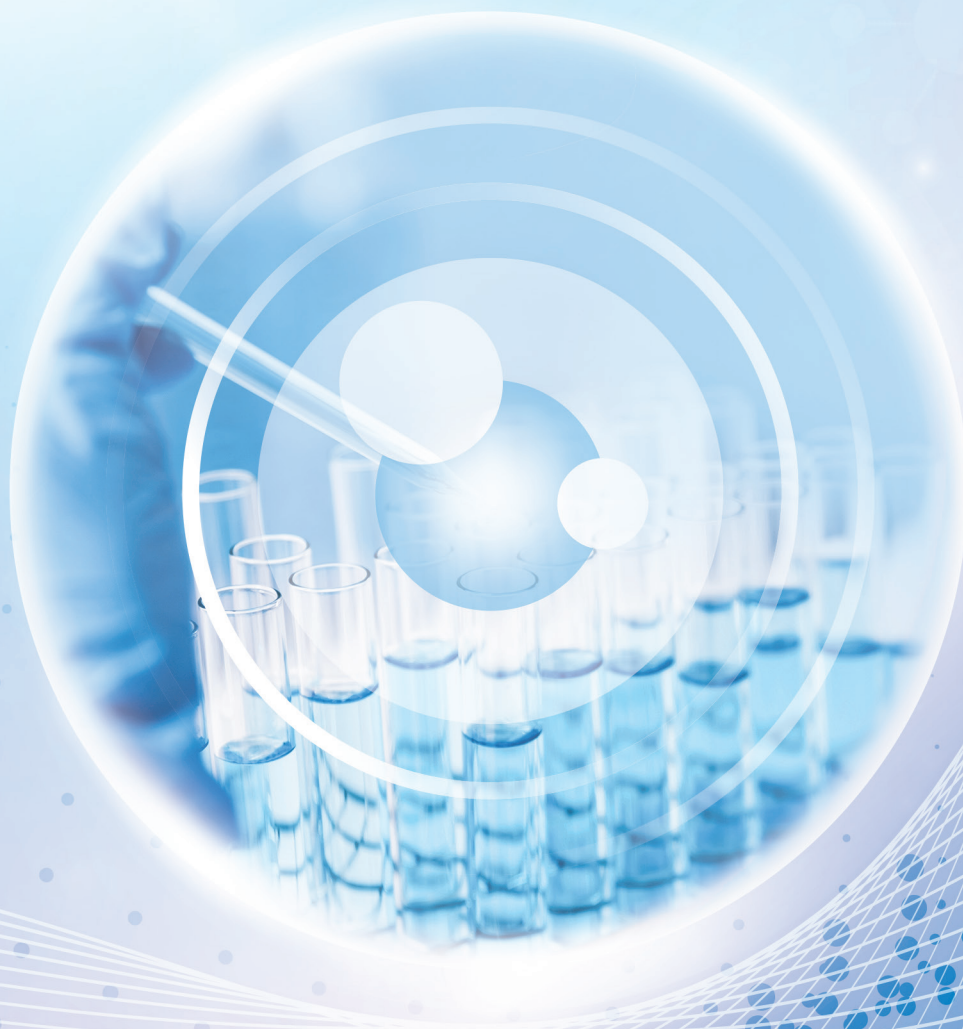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477

2024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Virtus et Lumen
勇氣和光明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4
財務概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22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0
釋義及縮略詞	15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首席執行官)

胡兆鵬博士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

Wei LI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辭任)

曹彥凌先生

王雨濛女士(於2024年10月21日辭任)

謝沁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黃翼然先生

張振宇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定旭先生(主席)

黃翼然先生

張振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振宇先生(主席)

胡定旭先生

黃翼然先生

提名委員會

Lian Yong CHEN博士(主席)

黃翼然先生

張振宇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阮添士先生

陳聽蟬女士(HKACG、ACG)

授權代表

Ye LIU先生

阮添士先生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蘇州市

吳中區

郭巷街道

尹中南路185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二座4樓417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股份代號

1477

公司網站

www.ocumension.com

主席致辭

諸位股東，

2024年，對中國醫藥市場而言是充滿變革與挑戰的一年，但歐康維視依然取得了顯著的成就，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中國眼科創新藥領域的領先地位。歐康所取得的成績歸功於其卓越的研發能力、強大的商業化體系以及先進的生產製造水平。

創新是歐康的基因和競爭優勢。在研發方面，我們持續加大投入，不斷拓展創新藥研發管線。2024年，我們的抗過敏新藥智維泰®(OT-1001)獲批上市，OT-702和OT-502已遞交NDA上市申請，OT-301完成第二項II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OT-202，一款針對乾眼症的全新靶點化合物在二期臨床實驗中取得了積極結果。這些成果不僅再次證明了我們在眼科創新藥領域的強大研發實力，更為未來產品線的商業化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堅信，這些創新產品的陸續推出，將為公司帶來新的增長動力，同時也將為廣大患者提供更多的治療選擇。

有別於純研發的生物醫藥企業，在商業化方面，歐康維視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勢頭。2024年，我們的收入達到人民幣417.3百萬元，同比增長69.4%。核心產品優施瑩®(OT-401)在進入國家醫保目錄後，市場覆蓋範圍進一步擴大，銷售業績顯著提升。同時，我們在青光眼和抗過敏領域的市場份額也持續擴大，鞏固了我們在這些細分領域的領先地位。我們相信，隨著我們商業化能力的穩步提升，歐康維視將在眼科市場中佔據更重要的地位。

在生產製造方面，我們的蘇州工廠在2024年進一步優化了生產工藝和管理水平，不僅實現我們自有產品的商業化批次生產，還為多個合作夥伴提供高難度複雜眼科製劑CDMO服務，這標誌著我們的生產製造能力和成本控制均得到我們同行認可。

歐康在近幾年的飛速發展贏得了國際上最大的跨國企業的認可。歐康維視在2024年10月與Alcon集團達成長期戰略關係，收購並授權引進合共8款產品，其中7款都是已經經過市場驗證、具有穩定的銷售基礎和成熟的推廣模式的商業化產品。歐康維視致力於借助這些產品的市場優勢，快速提升自身的商業化能力，進一步優化銷售團隊的運作效率。引入該等成熟產品後，公司有望在短期內實現收入的顯著增長。這些產品將為公司帶來穩定的現金流，進一步改善我們的財務指標，為後續的研發和市場拓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持。此外，與Alcon的關係將顯著提升歐康維視在國際眼科領域的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為產品「出海」和未來的國際合作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從戰略的角度，Alcon的入股代表著世界著名眼科公司對歐康維視的認可，新的股東結構也為公司未來的跨越式發展提供了更優的平台。

展望2025年，歐康維視將繼續秉承「勇氣和光明」的理念，順應市場變化，加速創新藥的研發和上市進程。我們將進一步完善商業化體系，提升市場覆蓋範圍和銷售效率，確保收入的持續增長。同時，我們將繼續優化生產流程，提高產品質量和生產效率，為我們的長期發展提供有力支持。未來，歐康維視將繼續借助國際合作的優勢，不斷提升自身綜合實力，朝著成為全球領先的眼科創新藥企業的目標邁進。

Lian Yong CHEN博士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謹啟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17,307	246,367	158,957	56,146	13,096
銷售成本	(192,242)	(102,002)	(56,041)	(19,211)	(1,724)
毛利	225,065	144,365	102,916	36,935	11,372
其他收入	46,738	23,203	35,654	27,589	19,271
其他開支	(6,831)	(4,641)	(128)	(160)	(1,7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30	5,430	19,901	112,403	(1,789,48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51)	(349)	(683)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227,698)	(226,253)	(183,039)	(127,647)	(50,729)
研發開支	(113,935)	(123,768)	(184,309)	(169,055)	(179,550)
行政開支	(189,212)	(196,142)	(190,748)	(126,159)	(232,811)
上市開支	—	—	—	—	(41,1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13,331)	—
財務成本	(2,163)	(1,325)	(1,793)	(567)	(59)
除稅前虧損	(267,257)	(379,480)	(402,229)	(259,992)	(2,264,866)
所得稅開支	(1,017)	(307)	(414)	—	—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68,274)	(379,787)	(402,643)	(259,992)	(2,264,866)
— 非控股權益	—	—	—	—	—
	(268,274)	(379,787)	(402,643)	(259,992)	(2,264,86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7,450)	407,254	(177,401)	(305)	—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15,724)	27,467	(580,044)	(260,297)	(2,264,866)
— 非控股權益	—	—	—	—	—
	(315,724)	27,467	(580,044)	(260,297)	(2,264,86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0.39)	(0.59)	(0.64)	(0.43)	(7)
年內虧損	(268,274)	(379,787)	(402,643)	(259,992)	(2,264,866)
加：					
長期資產 (已撥回) 已確認減值虧損	—	(3,179)	3,179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1,694,543
有關EyePoint交易的收益	—	—	—	(100,621)	—
有關Alimera交易的收益	—	—	—	(14,534)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632	139,729	218,792	188,116	293,58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 ⁽¹⁾	(183,642)	(243,237)	(180,672)	(187,031)	(276,735)

附註：

- (1)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定義為(a)經加回(i)長期資產 (已撥回)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虧損；及(ii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b)經扣除EyePoint及Alimera各自交易產生的一次性收益調整的年內虧損。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995,009	2,065,365	1,588,514	1,496,486	496,158
流動資產	978,795	1,205,634	1,455,160	1,834,567	2,103,404
非流動負債	45,186	35,747	47,382	(7,026)	(5,309)
流動負債	155,001	315,284	247,653	(215,854)	(91,925)
資產 (負債) 淨值	3,773,617	2,919,968	2,748,639	3,108,173	2,502,3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73,617	2,919,968	2,748,639	3,108,173	2,502,328
非控股權益	—	—	—	—	—
總權益	3,773,617	2,919,968	2,748,639	3,108,173	2,502,3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資料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眼科醫藥平台公司，致力於識別、開發和商業化同類首創或同類最佳的眼科療法。我們的願景是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整體解決方案，以滿足中國眼科醫療的巨大需求缺口。我們相信，我們具有明顯先發優勢的眼科醫藥平台將令我們在中國眼科業界取得並保持領先地位。

截止目前，公司已建立起全面的眼科藥物產品線，擁有眼前及眼後段34種藥物資產，其中21款產品正處於商業化階段，三款產品正處於III期臨床試驗，兩款創新藥物已進入商業化註冊申報階段。公司核心產品優施瑩®(0.18毫克氟輕鬆玻璃體內植入劑)已獲中國國家醫療保障局正式批准並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創新藥智維泰®(0.24%西替利嗪滴眼液)亦獲批商業化。下表概述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產品組合及各項藥物資產狀況：

管線	作用機制	適應症	商業權益	合作夥伴	臨床前	I/II期臨床	III期/RWE	已上市/ 新藥申請
葡萄膜炎，眼底疾病								
OT-401 優施瑩®	氟輕鬆玻璃體內植入劑	累及眼後段的慢性非感染性葡萄膜炎	大中華區、韓國及東南亞11個國家	EYEPOINT				
OT-702 博優景®	阿柏西普眼內注射溶液	濕性老年黃斑變性、糖尿病黃斑水腫	中國內地	Lu Ye Boan Biotech 博安生物				*
OT-402 維達達爾®	注射用維替泊芬	濕性老年黃斑變性繼發的脈絡膜新生血管	中國內地	CHEPLAPHARM				**
OT-703 歡欣靜®	氟輕鬆玻璃體內植入劑	糖尿病黃斑水腫	大中華區、韓國及東南亞11個國家	anti				
OT-701	雷珠單抗類似藥	濕性老年黃斑變性	大中華區	SENJU				
OT-1601	幹細胞	視網膜色素上皮變性及幹性老年性黃斑變性	大中華區	SanBio				
OT-1602	幹細胞	視神經炎	大中華區	SanBio				
屈光矯正								
OT-101	低濃度阿托品滴眼液	控制近視進展	全球	自研產品				
OT-802	鹽酸毛茛菪香鹼滴眼液	老視	全球	自研產品				
干眼症								
OT-204 歐沁	玻璃酸鈉滴眼液		中國內地	匯恩蘭德				
OT-208 倍然®	0.4ml右旋糖酐羧丙甲纖維素滴眼液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209 淚然®	15ml右旋糖酐羧丙甲纖維素滴眼液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210 新淚然®	羧糖甘滴眼液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212 恩然®	聚乙二醇滴眼液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202	脾酪氨酸激酶抑制劑		全球	自研產品				
OT-503 NCX 4251	丙酸氟替卡松納米晶體		大中華區	nicox				
青光眼								
OT-305 貝特舒	鹽酸倍他洛爾滴眼液		中國內地	NOVARTIS				
OT-306 邁利達®	拉坦前列素滴眼液		中國內地	VIATRIS				
OT-307 邁利加®	拉坦前列素滴眼液		中國內地	VIATRIS				
OT-303 歐德賽®	酒石酸溴莫尼定滴眼液		中國內地	匯恩蘭德				
OT-301 NCX 470	格貝前列素滴眼液		大中華區、韓國及東南亞12個國家	nicox				
角結膜炎								
OT-1001 智維泰®	鹽酸西替利嗪滴眼液	過敏性結膜炎	大中華區、韓國及東南亞11個國家	nicox				
OT-1004 埃美丁®	富馬酸依美斯汀滴眼液	過敏性結膜炎	中國內地	NOVARTIS				
OT-1005 愛賽平®	鹽酸氮酮斯汀滴眼液	過敏性結膜炎	中國內地	VIATRIS				
OT-606 那特真®	那他黴素滴眼液	真菌性角膜炎、結膜炎和角膜炎	大中華區	HARROW				
OT-601 康文消®	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	細菌性角結膜炎	全球	自研產品				
OT-604 康小消®	左氧氟沙星滴眼液	細菌性眼表感染	全球	自研產品				
眼科手術及術後炎症								
OT-502 Dexycu®	地塞米松眼內緩釋注射劑	術後炎症	大中華區、韓國及東南亞11個國家	EYEPOINT				*
OT-1403 賽飛保®	鹽酸環丙孕酮滴眼液	瞳孔散大和睫狀肌麻痺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1404 愛爾凱因®	鹽酸丙美卡因滴眼液	眼科表面麻醉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1702 歷設得®	螢光素鈉注射液	診斷性眼底和虹膜血管的螢光素血管造影檢查	中國內地	Alcon 爱尔康				
OT-1402 歐高林®	鹽酸奧布卡因滴眼液	眼科表面麻醉	全球	自研產品				
OT-601-C	莫西沙星地塞米松混懸液	術後炎症	全球	自研產品				

■ 合作開發 ■ 自主研發

備註：*已遞交上市申請；**擁有商業權益。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我們已在管線產品及業務運營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包括如下里程碑與成就：

整體財務表現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417.3百萬元，同比增長69.4%，綜合毛利率約53.9%。公司的核心產品優施瑩®（氟輕鬆玻璃體內植入劑）及主要產品，包括歐沁®（玻璃酸鈉滴眼液）、埃美丁®（依美斯汀滴眼液）及適利達®（拉坦前列素滴眼液），均保持快速增長。此外，引進Alcon集團的多款眼藥水產品為本集團帶來增量業務，進一步豐富了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大了市場佔有率，提升了市場份額。公司研發費用支出人民幣113.9百萬元，我們繼續穩步推進在研管線的研發。值得注意的是，治療過敏性結膜炎的新藥智維泰®（0.24%西替利嗪滴眼液）於2024年9月已獲批上市，另有兩款創新產品已進入商業化註冊申報階段。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經調整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83.6百萬元（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同比減少24.5%，主要得益於我們銷售眼科產品產生的收益及毛利大幅增加。

研發表現

報告期內，我們的多個臨床研發項目進入商業化註冊階段，彰顯了我們強大的臨床研發實力，也為我們的商業化注入了新動能。智維泰®（0.24%西替利嗪滴眼液）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是目前唯一獲FDA批准可用於兩歲及以上患者的抗過敏眼科藥物。2025年2月，公司舉行了智維泰®發佈會，重點介紹了其獨特的抗過敏及抗炎雙重作用機制。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在中國完成OT-702（博優景®，阿柏西普眼內注射溶液）的III期臨床試驗並取得積極結果，OT-702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BLA)已於2024年7月獲CDE受理。此外，OT-502（地塞米松植入劑）亦已成功達到III期臨床試驗的預期主要療效終點，且其NDA已於2024年9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此外，本公司自主研發的同類首創治療乾眼症創新藥OT-202（酪氨酸激酶抑制劑）的II期臨床試驗已順利完成，並達到主要臨床終點。

到目前為止，公司有三款產品處於III期臨床試驗，兩款產品處於商業化註冊申報階段，全面覆蓋眼前及眼後疾病。憑藉在各個開發階段精心設計的全面且戰略平衡的產品組合，公司保持了其作為中國領先的創新眼科藥企的地位，是國內眼科藥企中藥物處於III期臨床試驗及上市註冊階段數量最多的領導企業之一。此外，眼科藥物已通過或視為通過一致性評價數量居全國領先，並透過持續的研發輸出為產品管線提供強力支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候選藥物的研發進展

- **OT-101(0.01%硫酸阿托品滴眼液)**

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推進OT-101的III期臨床試驗。

我們預計OT-101將於2026年完成III期臨床試驗。

- **OT-202(酪氨酸激酶抑制劑)**

2024年3月，一款本公司自研治療乾眼症的同類首創新藥OT-202已成功完成揭盲，並已收集所有相關數據，這標誌著已達到II期臨床試驗的主要臨床終點（即接受該藥物治療的治療組第56天角膜染色評分較基線的好轉優於安慰劑組）。該藥物在安全性及療效方面展現出積極的結果。

我們預計於2025年開展OT-202的III期臨床試驗。

- **OT-702(博優景®，阿柏西普眼內注射溶液)**

2024年4月，抗VEGF藥物OT-702已在中國完成III期臨床試驗（臨床有效性和安全性比對試驗）。該III期臨床試驗結果顯示：試驗組與原研參照藥組在4週、8週、12週、16週、20週和24週時研究眼最佳矯正視力(BCVA)均較基線顯示出具有臨床意義的顯著改善（採用早期糖尿病視網膜病變治療研究(ETDRS)視力表）。OT-702與原研參照藥的療效高度可比、起效迅速並持久，達到了所有臨床試驗終點。

2024年7月，OT-702的生物製品許可證申請(BLA)已獲CDE受理。我們預計OT-702將於2025年獲批商業化。

- **OT-502(DEXYCU®，地塞米松植入劑)**

2024年4月，一款治療術後炎症適應症的新藥OT-502成功達到其III期臨床試驗的預期主要療效終點。OT-502的III期臨床試驗為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平行組、多中心臨床及藥代動力學研究，以評估9%地塞米松植入劑治療白內障術後炎症的有效性及安全性，且OT-502的III期臨床試驗的預期主要療效終點顯示，第8天時，地塞米松植入劑的治療組中眼前房細胞清除(ACC0級)的受試者比例顯著高於安慰劑組，證明本產品在控制白內障術後炎症方面安全有效。OT-502的NDA已於2024年9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我們預計OT-502將於今年獲批商業化。

• OT-301 (NCX 470)

2024年12月，OT-301(NCX 470)(是同類首創的一氧化氮(NO)供體型貝美前列素類似物)在中國完成了其第二項III期臨床試驗(「**Denali試驗**」)逾140名患者的入組。Denali試驗乃為期三個月的III期多區域臨床試驗，旨在評估OT-301滴眼液(0.1%濃度)相比現有標準療法拉坦前列素滴眼液(0.005%濃度)對降低開角型青光眼或高眼壓症患者的眼內壓(IOP)的安全性及療效。

我們預計OT-301將於今年完成III期臨床試驗。

我們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或銷售我們的核心產品及／或候選藥物。

商業化表現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拓展醫院覆蓋，加快產品入院。優施瑩®納入新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後，銷售實現快速突破。同時，公司深度挖掘埃美丁®、適利達®、歐沁®等產品的商業潛力，帶動公司收入快速增長。公司商業化產品實現總收入人民幣417.3百萬元，同比增長69.4%。公司已完成全國20,466家醫院覆蓋，其中包括三級醫院2,765家，商業團隊人數超270人，全國商業網絡覆蓋已建立。

2024年8月，集團與Alcon集團訂立Alcon交易，據此，歐康維視從Alcon集團獲得8款產品在華相關權益，包括7款已商業化進入市場的成熟產品及一款目前處於臨床開發的創新藥。根據Alcon交易的交易文件，本集團獲得了(a)轉讓產品(即新淚然®、淚然®II、倍然®、愛爾凱因®、歷設得®和賽飛傑®)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利益，以在中國製造及商業化這些產品；(b)在中國商業化商業產品(即思然®)的權利；及(c)在中國開發、製造及商業化管線產品(一種治療乾眼症的新型外用候選藥物)的權利。作為Alcon交易的代價，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6日向Alcon Pharma發行了139,159,664股股份(「**Alcon代價發行**」)，佔於Alcon代價發行日期的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6.99%。因此，Alcon Pharma成為公司的主要股東。根據Alcon交易的交易文件條款，雙方已授予對方未來產品的優先談判權。收購及授權引進七款成熟產品(即轉讓產品及商業產品)及管線產品預計將進一步鞏固歐康維視在中國眼科市場的領導地位。通過Alcon交易，歐康維視旨在提供更全面及更先進的治療解決方案，更好地滿足患者需求，並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生產表現

報告期內，公司正式開始商業化批次的生產，依託先進的製造工藝、高效的供應鏈管控及精益求精的態度，「歐康製造」滴眼液產品將為廣大眼科患者帶來更好更放心的優質眼藥。四種產品的商業化生產有序上馬，後續將為公司商業化管線提供優質、穩定且高效的產品供應。報告期內，我們完成了累計11批次產品的商業化生產，優施瑩®已完成地產化3批次工藝驗證，將按計劃推進後續申請。

未來發展與展望

隨著2024年的穩步發展，歐康維視生物在眼科領域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就。我們不僅成功推廣了核心產品優施瑩®，還拓寬了產品線，建立了高質量的生產基地，並且在產品推廣方面取得了顯著成效。展望2025年，我們將繼續以「勇氣和光明」的理念為指導，致力於以下發展目標：

- **加速新產品研發與商業化**

在新產品研發方面，我們將於今年繼續加大投入，確保至少有一個NDA獲得批准，並保持新產品持續上市的節奏。我們的目標是定期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更好滿足患者和市場的需求。

- **優化生產與供應鏈管理**

蘇州工廠的商業化批量生產將是我們2025年的重點。我們將確保供應的穩定性和產品質量，還將通過優化生產流程和供應鏈管理，提高生產效率和降低成本。

- **推廣核心產品優施瑩®**

優施瑩®的成功上市是我們的驕傲。展望2025年，我們將加大推廣力度，擴大其覆蓋範圍，惠及更多患者，提高市場滲透率以鞏固我們在眼科治療領域的領導地位。

- **加強其他藥品的營銷與推廣**

我們將加大對適利達®、適利加®、貝特舒®、埃美丁®和愛賽平®等其他藥品的營銷和推廣力度，鞏固公司在治療葡萄膜炎、抗過敏、青光眼等細分市場的領導地位，並推動收入的持續增長。

- **深化企業文化建設**

企業文化是公司發展的基石。在2025年，我們將繼續深化企業文化建設，營造一個能夠體現歐康維視特色的環境，以保障公司在下一階段的持續發展和壯大。

- **拓展國際視野**

隨著全球化戰略的推進，我們將積極拓展國際市場，探索與海外夥伴的合作機會，將我們的優質產品帶給全球患者。特別是，我們預期透過對外授權公司的創新產品來開拓國際業務。我們相信，這次國際擴張將是實現我們成為眼科醫藥行業領導者願景的關鍵一步。

- **持續創新與技術領先**

創新是公司發展動力的關鍵。我們將持續投資於研發，保持技術領先，不斷探索新的治療領域和方法，以期為患者提供更有效、更安全的治療方案。

- **擴大線上OTC渠道**

鑒於線上銷售渠道日益重要，我們亦將致力於擴大線上OTC市場的影響力。透過加強我們的線上OTC渠道，我們旨在為客戶提供更便捷高效的購買體驗，從而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範圍及客戶基礎。

展望未來，歐康維視生物將不斷追求卓越，以患者為中心，以創新為驅動，努力成為眼科領域的領導者。我們相信，通過不懈努力，我們能夠為眼科患者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提高他們的生活質量，並為股東和投資者創造持續增長的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4百萬元增加69.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3百萬元，該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眼科產品銷售收益的顯著增加所致，尤其是於2024年10月Alcon交易完成後自Alcon集團收購及獲許可的產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183.6百萬元（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3.2百萬元減少24.5%，主要由於收入及毛利大幅增加，以及我們有效的成本控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17,307	246,367
銷售成本	(192,242)	(102,002)
毛利	225,065	144,365
其他收入	46,738	23,203
其他開支	(6,831)	(4,641)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30	5,43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51)	(349)
銷售及營銷開支	(227,698)	(226,253)
研發開支	(113,935)	(123,768)
行政開支	(189,212)	(196,142)
財務成本	(2,163)	(1,325)
除稅前虧損	(267,257)	(379,480)
所得稅開支	(1,017)	(307)
年內虧損	(268,274)	(379,78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	(183,642)	(243,237)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3百萬元，主要由於(a)我們的眼科產品銷售所產生的收益大幅增加87.8%，包括(i)於2023年12月獲納入新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優施瑩®、(ii)適利達®及適利加®，及(iii)於Alcon交易後自Alcon集團收購及取得許可的產品；(b)來自CDMO服務（定義見下文）的收益顯著增加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尋求眼科產品CDMO服務的業務合作夥伴的訂單增長驅動；及(c)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部分被醫藥產品推廣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抵銷。該項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確認的變動，因為報告期的相關收益計為銷售眼科產品所得收益而非醫藥產品推廣服務收益，此乃歸因於適利達®及適利加®業務模式的轉變。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眼科產品	384,345	204,695
醫藥產品推廣服務	15,706	38,347
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7,175	3,054
合約開發及生產（「CDMO」）服務	10,081	271
總收益	417,307	246,367

就銷售眼科產品而言，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當貨品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時，即產品已交付且所有權已於客戶接收後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就醫藥產品推廣服務而言，收益於我們達成服務合約下安排銷售及／或交付醫藥產品的責任時點確認。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乃基於各銷售的毛利率，並在客戶完成銷售的時點確認。CDMO服務收益於向客戶交付產品的時點確認。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商品的購買價格及許可權攤銷。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2.2百萬元。該增加要歸因於(i)銷售眼科產品及許可權攤銷的成本增加，與我們的收益增長基本一致；及(ii)適利達®及適利加®的業務模式由提供推廣服務轉變為產品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4百萬元增加55.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1百萬元。毛利增加與收益增長基本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產生的銀行利息收入、(ii)來自Alcon的賠償金，及(iii)政府補助收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6.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5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Alcon集團就Alcon交易完成時其原分銷商持有的潛在過剩庫存作出的補償。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由於(i)2024年並無撥回長期資產的減值虧損，而2023年的撥回金額為人民幣3.2百萬元；(ii)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少，於2024年錄得收益僅人民幣0.5百萬元，而2023年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iii)認購Nicox股份產生虧損人民幣0.6百萬元。該等減少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商業化團隊的薪金及福利開支；(ii)商業化團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ii)營銷及推廣開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227.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6.3百萬元略微增加人民幣1.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福利	116,164	91,1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758	52,257
營銷及推廣	55,628	56,803
其他	26,148	26,060
總銷售及營銷開支	227,698	226,253

研發開支

報告期內，我們錄得研發開支人民幣113.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8百萬元減少7.9%。該減少主要由於(i)第三方承包成本減少，乃由於報告期間我們成功完成了一項候選藥物的II期臨床試驗及部分自主研發項目；及(ii)與去年相比，報告期內向研發人員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研發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承包成本	38,522	43,493
員工成本	52,660	62,656
折舊及攤銷	10,253	9,002
其他	12,500	8,617
總研發開支	113,935	123,768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i)薪金及其他開支，如福利、差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ii)專業服務費；(iii)行政用途的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及(iv)租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行政開支人民幣189.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6.1百萬元略微減少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有關行政人員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部分被2024年的員工成本及專業費用(相較2023年)增加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指與中國境內外市場產生的收益有關的利得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百萬元有所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溢利較高。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虧損為人民幣268.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1.5百萬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人民幣80.7百萬元及其他收入增加人民幣23.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一種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以呈列經營情況。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並不反映我們經營情況的非現金項目的影響，從而有助比較我們不同年份的經營情況，以及按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為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時提供有用信息。然而，我們呈列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進行比較。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脫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考量，或將其視為對上述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分析的替代。我們將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定義為經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長期資產已撥回減值虧損調整的年內虧損。下表為我們年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與年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68,274)	(379,787)
加：		
長期資產已撥回減值虧損	—	(3,17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632	139,729
年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	(183,642)	(243,237)

經選定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978,795	1,205,63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995,009	2,065,365
資產總值	3,973,804	3,270,999
流動負債總額	155,001	315,2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45,186	35,747
負債總額	200,187	351,031
資產淨值	3,773,617	2,919,968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向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至90日的信貸期，若干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以其實際銷售時機為準。

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均少於一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基本與收益增長一致。

貿易應付款項

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均少於一年。

營運資金及資金來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i)日常營運以及銷售及營銷活動開支及成本；(ii)我們藥物及／或候選藥物臨床試驗的研發開支；及(iii)蘇州工廠建設項目及生產設備的付款，以及現場試生產產生的營運成本及費用。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股權融資來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亦自(i)優施瑩®、歐沁®、酒石酸溴莫尼定滴眼液、埃美丁®、適利達®、適利加®、康文涓®、轉讓產品及商業產品的銷售；(ii)醫藥產品推廣服務；及(iii)CDMO服務中獲取現金。我們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被視為恰當的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及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9.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42.8百萬元）。目前，我們遵循一套資金及庫務政策來管理資本資源，並紓緩所涉及的潛在風險。

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貸款人民幣16.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0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貸款協議，利率為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減0.35%（2023年：3.0%至3.1%）。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就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約擁有資本承擔達人民幣5.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訴訟（2023年12月31日：無）。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質押資產（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使用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初始年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處於淨現金狀況，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大宗交易方式進一步合共出售1,910,500股EyePoint股份，代價合共約為37,159,000美元（相當於約290,583,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這乃經雙方公平協商後參考EyePoint股份的當時市價而釐定，並已以現金悉數結算。有關上述出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7日的公告。根據截至上述公告日期公開可得的資料，在完成上述出售后，我們直接持有100,221股EyePoint股份，約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EyePoint股份總數的0.2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於EyePoint的投資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29.1百萬元）。因此，該投資的公平值佔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資產總值的比重約0.14%。於報告期內，我們概無收取與該投資有關的股息。

此外，本集團與Alcon訂立了Alcon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Alcon代價發行完成後，Alcon Pharma成為我們的主要股東，持有139,159,664股股份，佔於Alcon代價發行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6.9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計劃繼續投資建設蘇州工廠來提高生產力，以滿足我們的長期發展戰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無有關重大資本開支、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如落實任何投資及收購機會，我們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發佈公告。

外匯

外幣風險指因外幣匯率變動產生虧損的風險。我們的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外幣計值，且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實施資金及庫務政策項下的外幣對沖措施。此外，我們將密切監察外匯敞口，繼續管理外匯風險，並將考慮在需要時實施更詳盡的措施，對沖重大外幣敞口，避免未來重大外匯虧損淨額。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有489名僱員（2023年12月31日：444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總薪酬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318.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4.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佔總人數百分比
商業	271	55.4%
研發	57	11.7%
製造	124	25.4%
管理及行政	37	7.6%
總計	489	100%

我們向新聘僱員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公司層面及部門層面培訓，並於其後提供在職培訓。我們亦不時向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確保彼等知悉及遵守我們的各項政策及程序。部分培訓乃由提供不同職能但於日常營運中彼此合作或支援的部門聯合進行。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資、花紅、僱員公積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款項，其乃按彼等的職責、資質、職位及年資而釐定。我們參照（其中包括）僱員的表現、資歷、各自的職責及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金的市場水平，定期檢討及釐定僱員的薪酬及酬金待遇。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已經為我們的僱員繳付社保基金供款（包括養老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亦採納ESOP、RSU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我們的僱員提供激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董事

執行董事

- **Ye LIU先生**，現年53歲，於2018年8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執行官。彼自2018年11月23日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Liu先生負責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指引及日常管理。

Liu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2014年10月至2018年7月擔任參天製藥(中國)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2009年2月至2014年9月，Liu先生擔任衛材(中國)藥業有限公司的藥事部門負責人，後任總經理職務，分別負責醫藥事務管理及發展，以及公司的整體運營。Liu先生自2021年1月至2024年6月擔任EyePoint的董事。

Liu先生於2003年8月在加拿大達爾豪斯大學獲得藥理學碩士學位。彼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的上海醫科大學，並獲得藥物化學的理學學士學位。

- **胡兆鵬博士**，現年52歲，於2018年9月3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註冊事務的副總裁。彼自2020年4月24日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6月1日起擔任我們的首席發展官。胡博士主要負責參與化學、製造和控制過程的戰略規劃及管理以及註冊事務。

胡博士於製藥行業擁有約24年經驗。2006年7月至2018年8月，彼於參天製藥(中國)有限公司擔任生產技術及註冊部門經理、註冊及製劑開發部門總監、臨床開發部門總監及內部審核部門總監等職位，主要負責臨床開發合規性以及其它與藥物相關的法規及合規性。

胡博士於2002年3月獲得日本京都藥科大學的藥代動力學博士學位，並於1999年3月獲得藥劑學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瀋陽藥科大學藥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 **Lian Yong CHEN博士**，現年62歲，自2018年5月23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董事。彼於2018年5月2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4月2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1年7月20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Chen博士在生命科學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彼目前為6 Dimensions Capital的創始管理合夥人兼首席執行官。自2012年起，彼為蘇州通和二期的創始人兼管理合夥人。

自2019年8月和2019年12月起，Chen博士分別一直擔任科笛集團（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87））及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686））的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5月起，Chen博士一直擔任111集團的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YI）。自2015年1月至2022年3月16日，彼擔任華領醫藥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52）。彼自2018年10月29日至2021年7月9日擔任基石藥業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16）。自2014年12月至2021年5月24日，彼擔任上海海利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718）。自2008年5月至2014年3月，Chen博士為FIL Capital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在亞洲的合夥人。

Chen博士於1991年6月在位於比利時新魯汶市的魯汶大學獲得化學博士學位（最高榮譽）後，於1991年8月至1992年12月在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進行化學博士後研究。彼於1984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主修化學。

- **曹彥凌先生**，現年41歲，自2019年6月18日起一直擔任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於私募股權投資及管理方面擁有15年以上經驗。彼曾擔任General Atlantic LLC（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及風險資本投資的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並於2007年12月至2011年1月負責私募股權及風險資本投資。自2011年3月起，彼為Boyu Capital Group Management Ltd.的創始成員之一，目前為合夥人，主要負責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曹先生自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擔任基石藥業的董事，並自2019年5月至2023年1月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0月至2021年3月，曹先生擔任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78）。自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擔任甘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087）。彼於2019年2月至2021年12月擔任德琪醫藥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996）。自2020年5月至2021年12月亦擔任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26）。彼於2016年5月起擔任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69），及於2018年2月起擔任Viela Bio, Inc.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VIE）至2021年3月。

曹先生於2006年5月獲得美國米德爾伯里學院的經濟學及數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 **謝沁博士**，現年44歲，自2025年1月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2月至2020年12月，他曾擔任我們的顧問。

謝博士在醫藥相關行業擁有逾十年的豐富經驗。自2017年9月起，謝博士一直任職於崇凱創業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蘇州通和二期及蘇州通和毓承(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管理公司)，目前擔任該公司的管理合夥人，主要負責監督整體戰略發展。自2016年1月至2017年8月，彼任職於毓承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自2013年9月至2015年12月，彼於輝正(上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業務開發經理，該公司為浙江海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醫藥公司，證券代碼：600267)的附屬公司。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謝博士在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投資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醫藥行業，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1607)及聯交所(股份代號：2607)上市。

謝博士自2019年8月至2022年11月在科笛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2年1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生物科技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87)。

謝博士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西安交通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2004年9月及2011年4月獲得英國牛津大學藥理學碩士學位及藥理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胡定旭先生，現年70歲，自2020年6月23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是醫療保健行業的領軍人物，在醫療系統方面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彼為醫院管理局任期最長的主席。彼曾領導醫院管理局團隊管理香港的所有公立醫院及公立診所，並執行香港政府的公共衛生政策。在其任職期間，胡先生亦積極推動了許多公共及私人醫療合作項目。胡先生目前為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公共政策專家諮詢委員會的顧問、中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際合作首席顧問及中醫藥改革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的成員。胡先生曾為國務院醫改專家諮詢委員會成員。

胡先生於2000年至2017年擔任香港總商會理事會理事，並於2010年至2012年擔任香港總商會主席，目前仍為該會諮議會委員。胡先生於2011年至2014年擔任富達基金董事，並於2007年至2012年擔任智經研究中心主席。

胡先生於若干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為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406）的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杭州啟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00）的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電能實業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06）、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66）、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15）、基石藥業（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16）、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05）及匯賢產業信託（一項由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授權，並受《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附錄C條文規管的集體投資計劃，其基金單位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70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確認彼能夠投入足夠的時間擔任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於1975年7月在當時的英國提賽德理工學院完成了會計學基礎課程。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以及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區榮譽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 **黃翼然先生**，現年70歲，自2020年6月23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現任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附屬仁濟醫院泌尿外科教授、主任醫師及博士生導師。彼亦為上海市社會醫療機構協會泌尿外科分會的領導委員會委員、中華醫學會泌尿外科分會常務委員及翼然教育基金會的創始人。2016年5月至2019年12月，黃先生為上海國際醫學中心院長。2009年6月至2015年1月，黃先生曾任仁濟醫院副院長。

黃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上海第二醫科大學泌尿外科碩士學位。彼於1982年12月獲得江西醫學院醫學學士學位。

- **張振宇先生**，現年49歲，在法律及企業合規實踐領域擁有逾23年經驗。彼目前擔任The a2 Milk Company Limited副總裁，負責大中華地區的法律、合規及政府事務，該公司為一間分別於新西蘭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TM）及澳洲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2M）雙重上市的公眾公司。於2012年10月至2019年2月期間，張先生任賽默飛世爾科技公司（其證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TMO））的副總裁，負責法律、合規及政府事務，兼任APAC總法律顧問及首席合規官。於2011年3月至2012年10月，彼任聯合技術公司APAC負責併購的高級法律顧問。於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期間，張先生任瑞士山德士製藥公司（於瑞士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為全球研究製藥及營養的集團）大中華區法律顧問及首席合規官。任職於瑞士山德士製藥公司之前，張先生還連續在TOM集團有限公司、新索音樂公司以及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內部法律顧問之職。張先生自2019年5月起任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國際天食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1998年取得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亦於2010年獲得北京大學BiMBA文憑。

高級管理層

- **Ye LIU先生**，現年53歲，自2018年8月1日起擔任我們的首席執行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 **胡兆鵬博士**，現年52歲，自2020年6月1日起一直擔任我們的首席發展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 **左清磊先生**，現年41歲，於2021年1月1日起擔任我們的首席商業官，負責產品的商業化。

於2018年9月至2021年1月，左先生擔任我們的商業副總裁。加入本集團之前，左先生於2015年4月至2018年8月於參天製藥(中國)有限公司擔任業務發展部經理、業務發展部總監及藥政本部銷售總監等職務。2010年10月至2015年3月，彼先後擔任衛材(中國)藥業有限公司消化及肝病事業部的助理產品經理及區域銷售經理，負責藥品銷售。2009年6月至2010年9月，彼擔任上海恒瑞醫藥有限公司研發部的臨床前項目經理。

左先生於2009年5月獲得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的藥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6月畢業於煙台大學，獲得藥學學士學位。

- **阮添士先生**，現年39歲，自2023年1月12日起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投資者關係。

阮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20年11月至2023年1月於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債務及股權資本市場以及併購事務。2018年1月至2020年11月，其擔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的副總裁。2016年2月至2018年1月，其擔任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的經理。2013年9月至2016年1月，其擔任Sullivan & Cromwell LLP的律師。

阮先生於2021年11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得理學碩士學位，主修生物科技。彼於2009年12月畢業於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及商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 **劉宏英女士**，現年47歲，於2023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首席製造官兼廠長，負責蘇州工廠的建設和運營，以及本集團地產產品的生產和GMP管理，並自2025年2月起獲委任為輪值首席內審官。劉女士擁有豐富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經驗，於2019年8月至2023年1月，先後擔任我們的生產總監、廠長、製造副總裁等。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女士於2017年3月至2019年8月於上海藥品審評核查中心擔任藥品GMP檢查員，負責藥品GMP相關檢查。2000年7月至2017年3月，彼先後擔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607）及聯交所（股份代號：2607）上市）旗下子公司產品QA、車間主任、生產副總經理、工會主席、總經理等職務。

劉女士於2000年7月畢業於瀋陽藥科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主修藥劑學。

- **瀋陽博士**，現年42歲，於2024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首席醫學官，負責領導本集團的臨床研發。於2023年5月至2023年12月，瀋博士擔任我們的臨床研發副總裁、2022年10月至2023年5月擔任註冊事務副總裁及2019年4月至2022年10月擔任醫學總監。加入本集團之前，瀋博士於2015年9月至2019年3月於參天製藥（中國）有限公司擔任醫學信息部門經理。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彼於羅氏製藥（中國）擔任醫學信息副經理。

瀋博士分別於2005年6月獲得鄭州大學醫學院的藥學學士學位及於2010年6月獲得中國藥科大學的藥理學博士學位。2010年7月至2012年7月，彼擔任中國科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聯席公司秘書

- 阮添士先生，現年39歲，於2023年9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簡歷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 陳聰蟬女士，現年30歲，於2023年9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21年7月1日加入本公司。

陳女士於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2020年9月至2021年6月曾任職於復星國際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56）上市的公司）的附屬公司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資本市場及投資者關係高級經理。2017年4月至2020年9月，彼擔任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332）及聯交所（股份代號：874）上市的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主管。

陳女士於2016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23年3月獲得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自2023年7月起一直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自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日期起計的變動載列如下：

1. 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Ye LIU先生因其服務合約到期而於2024年6月20日（美國東部時間）開始不再擔任EyePoint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並無任何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年報內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下文「一董事會－(5)可計量目標」一節所載少於三個月的偏離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情況外，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會繼續審閱並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文化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是本集團在業務、經濟上取得長期成功及可持續增長的基礎。強大的文化使本公司能夠提供長期可持續的業績，並履行其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

我們的願景是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整體解決方案，以滿足中國眼科醫療的巨大需求缺口，我們的使命是通過不斷地科研創新為中國眼科患者提供優而全的治療方案。我們有勇氣去承擔這樣的願景與使命，也有責任給患者和眼科行業帶來光明，由此在2020年7月，公司的Slogan正式定為「*Virtus et Lumen*」，翻譯成中文就是「勇氣和光明」。為了實現我們的願景，公司不斷拓展產品線的廣度和深度，建造中國領先的眼科藥物生產基地及建設富有競爭力的商業團隊。同時，公司始終堅持營造廉潔從業的環境，致力於合規文化的建設，我們要求所有新員工入職1個月內完成公司制度相關的入職培訓，以便他們更好地了解我們的企業文化、結構和政策，學習相關法律法規，提高其合規意識。

董事會始終確保所制定的目的、價值和策略與企業文化保持一致，並且所有董事行事均以身作則，致力於推廣企業文化。有關公司於報告期內取得的成就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至2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董事會認為公司現有的業務模式符合公司成為世界眼科醫藥領先企業的目標和長期戰略。

董事會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工作、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和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下放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職權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某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下放職責，詳情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全體董事須確保其真誠地履行職務，在任何時候均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保證。保障範圍將每年審閱。

(3)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首席執行官)

胡兆鵬博士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

Wei LI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辭任)

曹彥凌先生

王雨濛女士(於2024年10月21日辭任)

謝沁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黃翼然先生

張振宇先生

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本年報日期任何時候，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而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席位。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胡定旭先生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須設有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且須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該多元化政策或該政策的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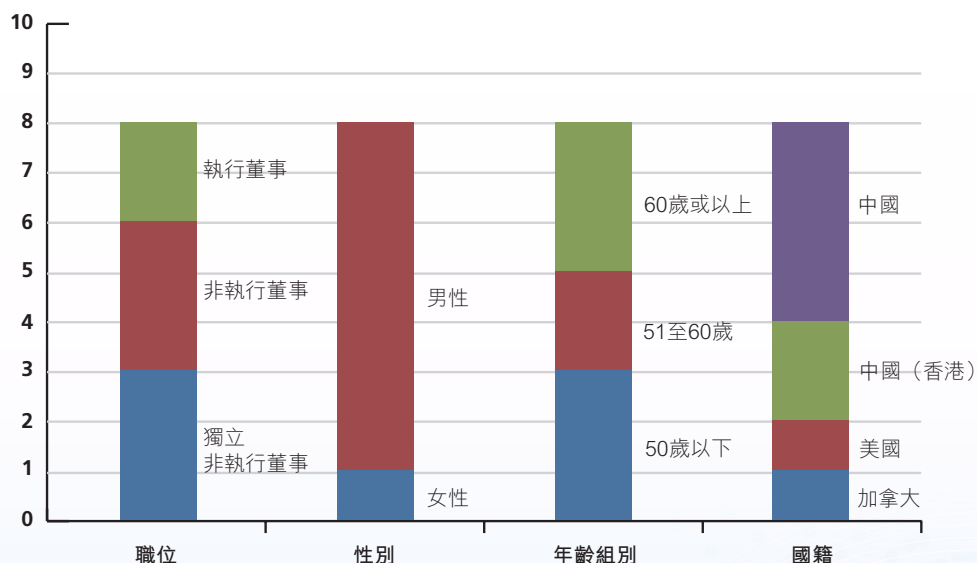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為達致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及各級僱員多元化的宗旨及方針，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用人唯才為董事任命的基礎，並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後，以客觀標準評估候選人。對候選人的遴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觀點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及專業經驗。董事之間的知識和技能均衡搭配，包括醫藥行業、業務管理、投資、財務、法律專業、審計及會計領域的知識和經驗。彼等獲得藥劑學、化學、經濟學及法學等各項專業學位。此外，董事會年齡範圍廣泛，介乎41歲至70歲。

董事會的組成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執行情況並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效益（如適用）、對可能須進行的任何修訂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程度載於下圖。董事個人履歷及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8頁。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架構合理，董事在不同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可讓本公司營運維持於高水平。

董事會希望其女性成員比例至少維持在現時的水平。



(5) 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旨在使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觀點得到適當平衡，亦致力確保自董事會及以下各職級的聘用及遴選實務架構合適，從而將不同範疇的候選人納入其中。提名委員會定期討論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有需要更可作出協定，有關可計量目標包括性別多元化，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供採納。具體而言，提名委員會將物色人選並向董事會推薦落實執行計劃，以助發展由幹練及經驗豐富的僱員組成更廣泛及更多元化的候選人人才儲備，並使彼等能夠及時作好準備出任董事會職位。

本公司已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發展。在董事會層面上，於2024年10月21日，王雨濛女士（「王女士」）因決定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工作而辭任非執行董事。王女士辭任後，本公司暫時未有上市規則第13.92條規定的不同性別的董事會成員。於2025年1月16日，謝沁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使本公司實現了董事會成員的性別多元化，並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目前，董事會認為其多元觀點得到適當平衡，故並未制定任何其他可計量目標。在管理層層面上，首席醫療官、首席製造官及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均為女性。董事會亦對本集團的各級僱員每年多元化概況進行評估，並應用多元化政策以從盡可能龐大的人才儲備中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489名全職僱員，其中女性僱員約佔47.4%，本集團已實現維持性別比例相對均衡的目標。基於董事會的審查，概不存在使實現勞動力（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不相關因素的緩和因素或情況。

(6)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深明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機制，支持獨立的董事會及獨立觀點。現時董事會（包括37.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超過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規定。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須遵守定期檢討機制，以維持競爭力及與彼等的職責及工作量相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其委任時及按年評估。

董事須申報其在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的提議或交易中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時放棄投票。如有必要，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歷來一貫展示堅定的承諾及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職責的能力。

本公司亦通過正式和非正式途徑建立渠道，使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以公開及（如情況需要）保密的方式表達其意見。

(7)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截至本年報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8) 入職培訓與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應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與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屬知情與相關。聯席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更新及提供最新的適用法律、企業管治事宜、規則及法規發展的書面資料。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應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切合的入職培訓，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同時完全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責任與義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已通過參加培訓及／或閱覽與本集團、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等有關的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最新資料等方式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9)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截至本年報日期，Lian Yong CHEN博士（「**Chen博士**」）為董事會主席，而Ye LIU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Chen博士的職責更側重於戰略管理和規劃，LIU先生的職責更側重於業務指引及日常管理。彼等的職責和分工俱已通過書面載列。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要或關連關係）。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於回顧年度內，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Chen博士亦負責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2至C.2.9條規定之職責。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具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可確保權力及權限平衡。

(10) 董事委任及重選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已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書（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協議）。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任期固定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作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連任。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即符合條件的Lian Yong CHEN博士、Wei Li博士及曹彥凌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連任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於2025年1月16日委任謝沁博士（「謝博士」）為非執行董事，且謝博士確認其(i)獲委任前已於2024年12月27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的董事在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謝博士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前，並將有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就董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作出監察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特別是關於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11)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約每季召開一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須至少每年舉行兩次會議。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供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並提出事項以納入定期會議議程。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給予合理的通知。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會於會議擬定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當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無法出席會議時，彼等將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項，並有機會於會議前將其意見告知董事會主席或委員會成員。會議記錄由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則於相關董事會或委員會傳閱，以供作出意見及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審議的事項及所作出的決定，包括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關注事項及所表達的反對意見。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稿會發送予相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以供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予董事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間出席會議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會議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胡兆鵬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曹彥凌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謝沁博士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Wei LI博士 ⁽²⁾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王雨濛女士 ⁽²⁾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4/4	2/2	1/1	不適用	2/2
黃翼然先生	4/4	2/2	1/1	1/1	2/2
張振宇先生	4/4	2/2	1/1	1/1	2/2

附註：

(1) 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自2025年1月16日起，謝沁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2) 因工作安排調整，(i) 王雨濛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24年10月21日起生效；(ii) Wei LI博士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25年1月16日起生效。

(12)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為其本身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13)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權力以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任命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我們鼓勵所有董事公開分享他們對公司事務及問題的看法，他們有權與管理層接觸，管理層將盡可能迅速及全面地回答董事提出的問題。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上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承擔，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條例得到遵守。

本集團將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事宜授權予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及職責，確保依然適合本公司之需要。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1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為董事集體責任，並已將企業管治職責授予審核委員會，當中包括：

- (a)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實務；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以及於本公司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委員會

(1)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6月23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Lian Yong CHEN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翼然先生及張振宇先生。Lian Yong CHEN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有關評估候選人或現任候選人的政策詳情將在「提名政策」章節列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下為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的工作概要：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考慮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審查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載有關於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量，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提名委員會應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以及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全體負有最終選擇和委任董事的責任。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及流程，就提名及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a)提名委員會須首先審查及評估與董事會多元化相關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考慮候選人為董事會投入足夠時間的意願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不時經修訂的上市規則規定的獨立性；及(b)其後，提名委員會應基於本公司當前及預期未來領導需要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以實現本公司可持續平衡發展。

就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如適用）的出席率，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提名委員會應要求被提名人提交最新履歷資料及將重選為董事的同意書；並應檢討及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董事甄選原則。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重選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亦應適時及不時監察及檢討提名政策的實施情況，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

(2)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6月23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振宇先生、胡定旭先生及黃翼然先生。張振宇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確認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為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評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批准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及檢討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建議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因應董事會批准生效的本公司整體經營業績指標及高級管理人員各自的年度績效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第E.1.2(c)條所述的第二個模式（即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已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最高行政人員。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應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投入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並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於報告期內，未發生上述事項導致的賠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下為報告期內薪酬與評估委員會的工作摘要：

- 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審閱本公司購股權及獎勵的歸屬詳情，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1年購股權計劃向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及獎勵，作為本公司薪酬政策的一部分，旨在將本公司、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的權益和利益緊密結合起來，以最大限度地調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積極性。該等授出旨在提供足夠的激勵以留住及激勵執行董事參與制定本公司的戰略及促進本公司的長期發展，並就彼等為本公司發展作出的貢獻予以嘉獎。留住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發展和擴張大有裨益，並可避免因缺乏持續性領導而對本集團運營造成的潛在干擾。

授予執行董事的購股權及獎勵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4日的通函所載績效目標的達成比例歸屬。部分達成績效目標將導致按比例歸屬，且未歸屬獎勵股份將失效並成為退還股份。此外，倘發生任何不當行為或違反僱傭合約，或董事會或其代表真誠釐定可終止僱傭合約的任何其他行為，則任何發行在外但未歸屬的購股權或獎勵均不得歸屬並須即時被沒收，而就已轉讓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及獎勵，本公司可要求該承授人歸還購股權及獎勵所涉股份的等值金額。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執行董事2024年的績效目標已全部達成，因此，彼等的購股權及獎勵將按授予信函約定的比例全部歸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等級劃分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包括兩名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港元）	高級管理層人數
0-10,000,000	4
30,000,000-40,000,000	1

附註：上述薪酬亦包括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其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3)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6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定旭先生、黃翼然先生及張振宇先生。胡定旭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通過提供對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的獨立意見、與核數師保持適當關係並監察本集團與核數師之間的關係、監督審核流程並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來協助董事會的工作。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下為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的工作摘要：

- 審閱年度及中期業績和報告、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審核範圍和核數師的委任；
- 審閱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並與管理層及內部審核部門討論彼等的調查結果；
-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與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有關的事項以及內部控制；及
- 履行企業管治相關責任，如就企業管治守則涉及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舉行了兩次會議。該委員會已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使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疑問。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負責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其僅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並已審閱系統的有效性及充足性。

本集團已成立內部審計部門，並指定相關人員負責識別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事宜，並向董事會直接報告任何發現及跟進行動。內部審計部對企業日常業務進行監督與審核，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持續滿足本公司制度要求與外部監管要求。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手冊、合規手冊及內部控制手冊，旨在確保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識別及降低任何潛在風險。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不時修訂的員工手冊及各類管理制度。本公司設有僱員入職培訓及評估，並定期為僱員提供合規培訓以提高合規意識。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手冊，當中釐清各相關部門對應的風險管理職責分工及權限設置，並規範風險管理的基本流程。所有部門將(i)有系統地定期識別內外部風險；(ii)評估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iii)制定風險應對策略及執行應對計劃；(iv)定期管理風險及測試情況及應對能力；(v)評估風險應對策略的設計及執行的整體有效性；及(vi)定期有系統地報告風險及風險管理資料。

根據歐康合規手冊，本公司已設立合規視窗，該視窗用於面向本公司全體員工，接受全體員工提交的合規查詢和合規報告。報告期內，本公司設置了外部舉報窗口及政策，讓利益相關方（如供應商、客戶等）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舉報任何可能有關本公司的不當事宜。該舉報窗口定期審核並將舉報事項上報至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定期審閱及加強內部控制系統，每年組織內部控制矩陣與內控手冊的修訂和完善工作，根據本公司業務管理需求和外部監管要求，梳理本公司目前的制度體系、業務流程及控制措施。本公司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內部控制評估，以確認各部門均正確遵守內部控制制度，針對自評工作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進行內部溝通確認，並提出整改建議。

本集團已制定資料披露管理制度，釐清知情人士的相關義務、報告程序及相關人員的資料披露責任，並及時安排進行自我檢查。本集團監察潛在內幕資料，並安排中介代理釐定資料是否為內幕資料或是否需予披露。

本集團已在合規手冊中書面列載禁止賄賂行為、禁止舞弊和腐敗行為的內容，法務部作為相關的職能部門，將對全體員工的行為進行審查、監管及對違規行為進行調查，並做出處分建議。我們設立由本集團首席執行官(CEO)牽頭的合規委員會，負責指導、監督、協調本集團的合規管理工作，並且在日常工作中通過培訓、考試等方式強化全體員工的合規意識。

本公司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報告已於2025年3月提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董事會已審閱並相信，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完整，在所有重大控制方面（包括財務控制、運營控制及合規控制）全面有效地運作，足以保障本集團所有持份者的權益。董事會亦已確認本公司的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環境、社會和管治表現及報告有關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項目及預算均屬充足。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費用詳情載於下表：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年度審計服務	2,890
非審計服務：	
稅務諮詢服務	380
其他 ⁽¹⁾	1,540
合計	4,810

附註：

(1) 其他金額包括與本公司2024年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及Alcon交易相關的服務費用。

聯席公司秘書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報告期內，阮添士先生及陳聽蟬女士均已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董事會的所有成員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

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須經董事會批准。

股東大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舉辦兩次股東大會。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對股東以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攸關重要。本公司亦深知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審核操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旨在建立相互關係的股東通訊政策，並在本公司、其股東、投資者與其他持份者之間建立一系列溝通渠道。該等措施包括：(i)刊發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發送通函、通知和其他公告；(ii)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論壇，以供其提出意見並與董事會交換意見；(iii)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本集團的最新和主要資料；(iv)本公司網站為本公司與其持份者提供溝通渠道；(v)本公司於香港的證券登記處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為股東提供服務；及(vi)與現有和潛在的投資者召開投資者會議及／或分析師簡報會，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投資者關係團隊牽頭。

經考慮多種溝通渠道及於年內舉行的股東大會中股東的參與情況後，董事會確認股東通訊政策已於2024年適當實施且有效。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包括提名及選舉各董事在內的各项實質上不同的事宜均會於股東大會上由該會議主席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根據上市規則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於收到一位或多位截至存放請求書之日合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繳足股本並附帶在股東大會投票權利之股份的股東的書面請求後，也必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辦事處，或如本公司不再設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該書面請求須指明本次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天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額外的21天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他們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全部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2) 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欲提出決議案的股東可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中提呈決議案。第12.3條的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有關推薦他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按下列途徑向本公司提出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669號博華廣場56層

電郵：ir@ocumension.com

股息政策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並未就普通股或優先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或需就股權自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及其他分派，以滿足流動資金需求。現行中國法規僅允許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動用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累計溢利(如有)向我們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撥出其各自至少10%累計溢利(如有)作為若干儲備金，直至撥出的總金額達致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亦可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將其部分稅後溢利酌情分配至僱員福利及花紅基金。該等儲備不得以現金股息形式分派。此外，倘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日後就其本身產生債務，規管該債務的文據可能限制彼等向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付款的能力。另外，中國稅務機關可要求我們根據現時已訂立的合約安排調整應稅收入，而這將對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及其他分派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目前擬保留所有可用資金及任何未來盈利(如有)，以用於研發候選藥物，我們預計在可見未來不會支付任何現金股息。股息的任何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將受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公司法所規限。日後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盈利、資本需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約限制。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可能批准任何股息宣派，其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誠如我們的開曼群島顧問所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一家公司可自溢利或股份溢價賬中撥資宣派及派付股息，惟倘宣派或派付股息將導致公司不能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其到期債務，則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投資者不應期望能收取現金股息而購買我們的股份。

倘我們在未來派付股息，為使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我們將在一定程度上依賴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任何股息。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的任何股息將須繳納中國預扣稅。此外，中國法規目前僅允許中國公司以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累計可分派除稅後溢利撥資派付股息。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依賴由中國附屬公司所派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本分派，以應付我們可能擁有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而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付款的能力的任何限制會對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組織章程文件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採納第七次經修訂和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綱細則。該建議採納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提交予股東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刊發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其他變動。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首席執行官)

胡兆鵬博士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

Wei LI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辭任)

曹彥凌先生

王雨濛女士(於2024年10月21日辭任)

謝沁博士(於2025年1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黃翼然先生

張振宇先生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2月27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活動

我們是一家中國眼科醫藥平台公司，致力於識別、開發和商業化同類首創或同類最佳的眼科療法。我們的願景是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整體解決方案，以滿足中國眼科醫療的巨大需求缺口。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年內對本集團業務的審閱(包括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以及董事在衡量本集團業務表現時所採納的主要財務及營運表現指標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第8至2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有關自財政年度結束起發生的對本公司有影響的事件載於本年報第76頁本董事會報告「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下文載列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當中若干部分超出其控制範圍)概要：

- 我們或須籌集額外資金來滿足經營現金需求，而有關融資未必可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
- 我們可能無法授權引進具有高潛力的新候選藥物；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臨床試驗、取得監管批准及實現候選藥物商業化，或在上述事項出現重大延遲；
- 我們或未能發現新候選藥物；
- 我們的候選藥物研發過程漫長、成本高昂，且結果充滿不確定性，而前期研究及試驗的結果未必預示未來的試驗結果。倘我們的研發失敗，閣下可能會損失對我們的全部或部分投資；
- 我們預計將依賴第三方(包括許可方夥伴)供應候選藥物或原材料來生產我們的未來獲批藥物，若該等第三方未能向我們提供足夠數量的產品或未能以可接受的質量水平或價格提供產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損；
- 我們可能依賴第三方(包括許可方夥伴)生產或進口我們的臨床及商業藥物供應，若該等第三方未能向我們提供足夠數量的產品或未能以可接受的質量水平或價格提供產品，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損害；
- 我們的獲批藥物將接受持續監管責任及持續監管審查，這可能產生大量額外開支，且倘若我們未能遵守監管規定，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
- 我們開發及商業化候選藥物的權利部分受限於許可方夥伴授予我們的許可的條款及條件；及
- 我們的許可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會牽涉其他優先權糾紛或發明人糾紛及類似法律程序。

然而，以上所列者並非詳盡內容。投資者於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本身的投資顧問。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及回饋社會，並達致可持續增長。根據我們訂立的環境政策及目標，本公司通過資源管理和排放管理盡最大努力將相關環境影響減至最低。除此之外，本集團亦關注供應商在環保及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建立閉環管理機制。

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獨立於本年報而編製，並將與本年報同日刊發。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有關報告期內本集團僱員及薪酬政策的檢討載於本年報第2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旗下並無任何僱員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組織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除年度供款外並無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進一步付款責任。

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並無已沒收供款，且本集團並無可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本公司的退休金供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i)產品供應商；(ii)我們向其取得有關授權引進候選藥物的知識產權的許可人；(iii)為研發提供第三方合約服務的合約研究機構；及(iv)研發活動的其他材料、機器及設備的供應商。本集團甄選供應商時考慮其產品質量、業內聲譽及對相關法規及行業準則的合規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為人民幣269.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31.3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的44.6%（2023年：27.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97.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7.4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約16.2%（2023年：7.7%）。

董事、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概無在本集團任何一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供應商出現任何重大糾紛。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商業化其眼科產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共為人民幣376.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23.6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銷售額的90.3%（2023年：90.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最大客戶的銷售額為人民幣305.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40.7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銷售額約73.1%（2023年：57.1%）。

董事、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概無在本集團任何一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出現任何重大糾紛。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供應商、僱員、股東、客戶及其他業務夥伴等各方持份者乃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本集團與彼等聯繫、合作並培養穩固關係，致力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與僱員的關係

我們努力培養有才能及忠誠的僱員，關懷、尊重及公平對待彼等。我們提供僱員入職培訓，以及專業和合規培訓課程。我們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內容包括工資、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花紅及股份激勵，其一般按照彼等的資格、行業經驗、崗位及表現釐定。我們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向社保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與股東的關係

我們深明保護股東權益和與其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我們相信與股東溝通是一個雙向的過程。我們竭力確保資料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與股東保持定期對話及認真聆聽股東的意見與反饋。前述者已通過股東大會、公司通訊資料、年報及業績公告實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彼等各自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均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且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0日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Lian Yong CHEN博士，自2021年7月20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就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非執行董事曹彥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及黃翼然先生，彼等各自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彼等各自之委任書的初始期限均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且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於2022年4月8日，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宇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彼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自獲委任之日起為期三年，且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接受輪席告退及股東重選或根據任何不時適用法律離職。

非執行董事謝沁博士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自2025年1月16日起生效。彼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自獲委任之日起為期三年，且在任何情況下都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接受輪席告退及股東重選或根據任何不時適用法律離職。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而任何填補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而任何獲委任出任董事會增補董事的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符合條件的Lian Yong CHEN博士、Wei Li博士及曹彥凌先生分別被重選為非執行董事。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在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及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有權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且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訂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崗位及年資而釐定及作出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ESOP、RSU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有關報告期內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任何與董事有關的實體於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並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不論是否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有關其他事宜）中擁有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於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並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合約（不論是否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有關其他事宜）中擁有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控股股東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會不時在更廣泛的醫療保健及生物製藥行業的私人及上市公司的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既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我們執行管理團隊的成員，因此我們不認為彼等作為董事於該等公司中的權益會使我們無法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擔任董事的其他公司開展業務。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或存續。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有關Alcon交易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4年8月12日，我們與Alcon集團訂立Alcon交易。Alcon代價發行完成後，Alcon Pharma成為了我們的主要股東，約持有本公司經Alcon代價股份發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庫存股份除外）的16.99%。Alcon Research及Alcon Pharma均為Alcon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Alcon Research成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的聯營公司。因此，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購買安排、資產購買協議項下擬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以及許可協議項下擬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里程碑付款，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Alcon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

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的購買安排

由於本集團僅可於根據國內藥物許可成為中國轉讓產品的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後方可開始製造轉讓產品，因此本集團同意於過渡期內向Alcon Pharma購買轉讓產品以便在中國商業化該等產品。由於商業產品的製造已經並持續在中國以外進行，因此本集團同意向Alcon Pharma購買商業產品，以便在雙方關係的整個期限內進行商業化。根據管線產品的研發進度，香港歐康維視亦可能需向Alcon Pharma購買管線產品，以便在中國進行關鍵性研究。就上述目的而言，於2024年8月12日，香港歐康維視與Alcon Pharma簽訂了製造及供應協議，據此，於雙方約定期間內，香港歐康維視同意向Alcon Pharma購買，而Alcon Pharma或其分包商同意為香港歐康維視製造及供應轉讓產品、商業產品及管線產品。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的該等購買安排構成Alcon代價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製造及供應協議的條款，除非雙方根據協議約定提前終止，否則香港歐康維視已同意並將持續於商業產品在中國商業化期間向Alcon Pharma購買（其中包括）商業產品。此外，由於購買用於關鍵性研究的管線產品取決於管線產品的研發進度及需求，一次性購買管線產品並無固定期限。因此，製造及供應協議並無固定期限，並於商業產品及管線產品的購買安排存續期間繼續有效。本公司已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的規定，使得製造及供應協議及就商業產品與管線產品的採購安排可設為無固定期限。

自製造及供應協議生效之日（即2024年8月1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購買安排之年度上限為53.4百萬港元。於上述期間根據製造及供應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23.8百萬港元。

有關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的購買安排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

資產購買協議及許可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

於2024年8月12日，香港歐康維視（作為買方）與Alcon Research（作為賣方）（Alcon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據此香港歐康維視同意自Alcon Research收購轉讓資產，以於中國製造及商業化轉讓產品。

就資產購買協議項下的轉讓產品及許可協議項下的商業產品的商業化而言，香港歐康維視同意基於香港歐康維視或其（分）被許可人或其代表於特許權使用期限內在中國銷售轉讓產品及商業產品的銷售淨額向Alcon或其指定人士支付特許權使用費。Alcon代價發行完成後，該等特許權使用費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資產購買協議項下轉讓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自首次商業化銷售開始支付並將持續至各相關轉讓產品的15年期限屆滿止（除非雙方同意提前終止），資產購買協議期限及其項下轉讓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於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之時釐定。許可協議項下商業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自首次商業化銷售開始支付並將持續至15年期限屆滿止。然而，由於許可協議包括授權引進商業產品及管線產品，許可協議的期限乃自Alcon交易交割的交割日開始並將於最終許可產品的特許權使用期限屆滿之日止（除非提前終止），許可協議仍然有效及將於管線產品首次商業化銷售後15年內繼續有效，這取決於管線產品能否成功研發及商業化。因此，許可協議期限及其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無法於訂立許可協議時釐定。從商業合理性角度考量，資產購買協議及許可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支付期限設定為超過三年具有正當依據。

自資產購買協議生效之日（即2024年8月1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資產購買協議項下擬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之年度上限為10.2百萬港元。於上述期間根據資產購買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5.5百萬港元。

有關資產購買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

許可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里程碑付款

由於Alcon擁有與管線產品有關的專有技術及專業知識，根據香港歐康維視與Alcon Pharma於2024年8月12日訂立的許可協議，香港歐康維視已自Alcon Pharma獲得，而Alcon Pharma已向香港歐康維視授予獨家許可，以便香港歐康維視於中國開發、製造及商業化用於乾眼症的管線產品。

除非許可協議期限提前終止，否則許可協議期限乃自Alcon交易交割之日起並將持續至最終許可產品的特許權使用期限屆滿之日止。自管線產品首次商業化銷售起計，管線產品的特許權使用期限為15年。由於管線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管線產品的首次商業化銷售須待其研發成功並獲得NMPA批准後方可進行，因此於簽訂許可協議時無法釐定管線產品用於研發及商業化的授權引進期限。因此，許可協議並無固定期限。本公司已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的規定，使得許可協議及管線產品的引入許可安排可設為無固定期限。

許可協議項下擬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里程碑付款的年度上限採用公式形式確定。本公司已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的規定，就許可協議項下管線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里程碑付款的交易金額無需設定年度貨幣上限。自資產購買協議生效之日（即2024年8月1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許可協議產生交易金額。

有關許可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里程碑付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公告及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

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Alcon交易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i)已於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交易的相關協議（包括其中規定的定價政策）進行，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受聘就報告期內進行的上述Alcon交易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向董事會提供確認函，確認其未發現任何事項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存在以下情況：(i)未經董事會批准；(ii)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iii)在所有重大方面未遵照相關管轄協議訂立；及(iv)已超出年度上限。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i)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及(ii)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予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須另行依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³⁾
Ye LIU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112,990 ⁽¹⁾	9.14%
胡兆鵬博士	實益擁有人	4,175,946 ⁽²⁾	0.50%

附註：

- (1) 包括(i)由彼直接持有的合共33,902,355股股份；(ii)根據ESOP已授出但未行使的16,714,710份購股權；(iii)根據RSU計劃已授出但未結算的RSU（歸屬時相當於11,150,050股股份）；(iv)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10,828,000份購股權；及(v)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3,517,875份獎勵。
- (2) 包括(i)由彼直接持有的合共3,758,321股股份；(ii)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287,000份購股權；及(iii)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130,625份獎勵。
- (3) 該計量的依據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共已發行的832,814,514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總數	概約股權 百分比 ⁽⁶⁾
6 Dimensions Capital(附註1)	實益權益	119,890,000	14.40%
6 Dimensions Affiliates(附註1)	實益權益	6,310,000	0.76%
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6,200,000	15.15%
蘇州通和二期(附註2)	實益權益	88,340,000	10.61%
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8,340,000	10.61%
蘇州通和毓承(附註2)	實益權益	37,860,000	4.55%
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7,860,000	4.55%
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6,200,000	15.15%
張綺蘋(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6,200,000	15.15%
Alcon Pharma(附註3)	實益權益	139,159,664	16.71%
Alcon(附註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39,159,664	16.71%
Summer Iris Limited(附註4)	實益權益	78,214,230	9.39%
Boyu Capital Fund IV, L.P.(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214,230	9.39%
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V, Ltd.(附註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214,230	9.39%
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附註4)(附註5)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5,903,230	10.31%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作為6 Dimensions Capital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各自的普通合夥人，被視為於6 Dimensions Capital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各自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蘇州通和二期的普通合夥人。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蘇州通和毓承的普通合夥人。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為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張綺蘋全資擁有。張綺蘋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Lian Yong CHEN博士的岳母。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於蘇州通和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於蘇州通和毓承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i)張綺蘋及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蘇州通和二期及蘇州通和毓承各自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lcon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Alcon Pharma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oyu Capital Fund IV, L.P.（作為Summer Iris Limited的唯一股東）、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V, Ltd.（作為Boyu Capital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及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作為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V, Ltd.的唯一股東）各自被視為於Summer Iris Limited持有的78,214,2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乃由Boyu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而後者則由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最終控制，故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被視為於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持有的7,689,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該計量的依據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共已發行的832,814,514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任何其他於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中記錄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生效的五項股份計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須予披露。

ESOP

ESOP獲本公司於2018年5月23日採納，並經不時修訂。根據ESOP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指明ESOP項下的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達成的任何條件。有關ESOP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a)。

董事會報告

ESOP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ESOP條款的概要：

目的

ESOP的目的為肯定董事及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一個方式供本公司可藉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激勵、挽留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僱員。

參與者

任何獲董事會通知其因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而成為合資格僱員的本集團僱員、高級職員、董事、承包商、顧問或諮詢師，均有權獲提呈及授予購股權。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在資本結構重組及計劃項下其他公司事項條文的規限下，根據本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60,328,89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816,415,514股股份的7.39%（不包括庫存股份）。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倘授予一名僱員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導致該僱員有權認購股份的數目，在加上根據之前其獲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的股份，以及根據之前其獲授而於當時仍然有效及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後，超逾當時已發行及根據本計劃可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則不得向該僱員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可根據要約函及ESOP項下的規則，於董事會就每項該等購股權的授出條款所指定的購股權期間的任何時間被行使。

歸屬期

除非董事會另行批准並在要約函中列明，否則歸屬時間表應為60個月歸屬時間表，其中百分之二十(20%)自歸屬開始日期起十二(12)個月後一次性歸屬，之後，於餘下十六(16)個季度內每季度等額分期歸屬。在上市的情況下，未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應加速50%。

認購價

認購價應由董事會批准並載於要約函中。承授人毋須就授出任何購股權作出付款。

購股權行使價的釐定依據

ESOP條款中並未規定所授出購股權行使價的釐定依據。

剩餘期限

ESOP應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但ESOP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且承授人可根據授出購股權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本公司於上市後不得根據ESOP授出購股權。ESOP的剩餘期限至2028年5月22日。

ESOP項下的購股權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ESOP授出的購股權及其變動的詳情如下：

					截至2024年	於報告期內		截至2024年
					1月1日	於報告期內	已註銷／已沒收／	12月31日
					未行使購股權	已行使的	已失效的	尚未行使的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美元／股)	涉及的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董事								
Ye Liu先生	2018年8月28日至 2020年1月22日	(附註1)	直至2028年 5月23日為止	0.001至0.188	21,425,710	4,711,000 ⁽²⁾	0	16,714,710
其他承授人合計 ⁽⁶⁾	2018年8月28日至 2020年1月22日	(附註3)	(附註3)	0.001至0.201	101,606	0 ⁽⁴⁾	0	101,606
總計					21,527,316	4,711,000	0 ⁽⁵⁾	16,816,316

附註：

- (1) 根據ESOP授予Liu先生的所有購股權均已向其歸屬。歸屬於Liu先生的購股權可於2028年5月23日之前行使。
- (2) 於報告期內，Liu先生行使ESOP項下的4,711,000份購股權以認購4,711,000股股份，其中概無股份隨後被出售。於報告期內，該等股份緊接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6.25港元。
- (3) 歸屬時間表應為60個月歸屬時間表，其中百分之二十(20%)自歸屬開始日期起十二(12)個月後一次性歸屬，之後，於餘下十六(16)個季度內每季度等額分期歸屬。在上市的情況下，未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應加速50%。該等購股權直至(i)本公司上市日期的第二週年；或(ii)購股權已根據歸屬時間表悉數歸屬後三個月的較後者可予行使。
- (4) 於報告期內，概無ESOP項下的購股權獲其他承授人行使。
- (5)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被沒收並隨後失效或被註銷。自上市以來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ESOP項下合共633,844份購股權已沒收。
- (6) 其他承授人均為與本公司簽訂有效僱傭合約的本公司僱員(董事除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期間，概無根據ESOP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RSU計劃

RSU計劃獲股東於2020年4月28日批准。根據RSU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指明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RSU的任何條款及條件。有關RSU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RSU計劃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RSU計劃條款的概要：

目的

RSU計劃的目的為肯定本集團董事、僱員及任何諮詢師或顧問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發展。

參與者

任何獲董事會通知其因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而成為合資格參與者的本集團僱員、高級職員、董事、承包商、顧問或諮詢師。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RSU計劃，合共發行24,000,000股相關股份予Coral Incentivization Limited，合共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94%（不包括庫存股份）。根據該計劃可授出RSU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24,000,000股股份。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RSU計劃，2,014,401股已發行股份可供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任何諮詢師或顧問，約佔本公司截至同日已發行股份的0.25%（不包括庫存股份），但須遵守以下計劃授權限額。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在上述根據該計劃可授出RSU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的規限下，RSU計劃並無就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做出規定。

歸屬期

除非董事會另行批准並在要約函中列明，否則歸屬時間表應為60個月歸屬時間表，其中百分之二十(20%)自歸屬開始日期起十二(12)個月後一次性歸屬，之後，於餘下十六(16)個季度內每季度等額分期歸屬。承授人的RSU歸屬時間表應在向該承授人所發出該等RSU的要約函內列出。

認購價

承授人就RSU的應付代價應在向該承授人所發出該等RSU的要約函內列出。

RSU購買價格的釐定依據

於授出RSU時，董事會將確定交付RSU所涉每股股份時承授人將支付的代價（如有）。承授人將就RSU所涉每股股份支付的代價（如有）應在該等RSU的要約函內列出，並可採用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可接受且適用法律允許的任何合法代價形式支付。若適用法律允許，RSU可以零代價授出。

剩餘期限

RSU計劃應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RSU，但RSU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且RSU可根據授出RSU的條款進行結算。RSU計劃的剩餘期限至2030年4月27日。

RSU計劃項下的RSU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RSU計劃授出的RSU及其變動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美元/股)	截至2024年 1月1日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歸屬的RSU的 相關股份數目	已授出的RSU 的相關股份數目	已歸屬的RSU的 相關股份數目	已註銷/已沒收 的RSU數目	未歸屬的RSU的 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								
Ye LIU先生	2020年4月30日	(附註1)	0.188	11,150,050	0	0	0	11,150,050
胡兆鵬博士	2020年4月30日	(附註1)	0.188	67,685	0	67,685 ⁽³⁾	0	0
本集團外部顧問	2022年9月9日	(附註2)	0.188	300,000	0	0	0	300,000
其他承授人合計 ⁽⁶⁾	2020年4月30日及 2020年6月15日	(附註1)	0.188至0.201	764,673	0	471,375 ⁽⁴⁾	2,827	290,471
總計				12,282,408	0	539,060	2,827 ⁽⁵⁾	11,440,521

附註：

- (1) 歸屬時間表為60個月歸屬時間表，其中20%自歸屬開始日期起12個月後一次性歸屬，之後，於餘下16個季度內每季度等額分期歸屬。
- (2) 歸屬時間表為60個月歸屬時間表，其中20%自歸屬開始日期起12個月後一次性歸屬，之後，於餘下16個季度內每季度等額分期歸屬，一般前提是承授人須在各該等日期繼續擔任本集團的顧問。
- (3) 於報告期內，緊接向胡兆鵬博士歸屬RSU的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6.25港元。
- (4) 於報告期內，緊接向其他承授人合計歸屬RSU的日期前的該等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6.31港元。
- (5) 於報告期內，RSU計劃項下概無RSU因相關員工辭職而被沒收並隨後失效，且2,827份RSU已被註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RSU計劃授出RSU(歸屬時相當於23,166,920股股份)，當中歸屬時相當於1,181,321股股份的RSU已被沒收。
- (6) 其他承授人均為與本公司簽訂有效僱傭合約的本公司僱員(董事除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期間，概無根據RSU計劃授出任何RSU。

有關公平值計量基準以及RSU的特徵是否納入及如何納入公平值計量相關資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b)。

2021年購股權計劃

2021年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採納，並經不時修訂，最新的修訂版本於2024年6月20日生效。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指明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達成的任何條件。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3日的通函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c)。

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2021年購股權計劃條款的概要：

目的

2021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本集團利益之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或獎勵，並鼓勵其留在本集團，以及董事會不時批准之其他目的。

參與者

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集團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及(iii)一直並持續向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有利其長遠發展的服務的任何人士。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向任何上述類別的合資格人士授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依據，應由董事會按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於本集團任職或受聘的年期、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及／或未來貢獻，根據其個人表現、投入的時間、職責或僱傭條件而不時釐定。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2021年購股權計劃受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的規限（可由本公司不時通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更新）。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41,576,917股已發行股份可供授予合資格人士，約佔本公司截至同日已發行股份的5.09%（不包括庫存股份），但須遵守以下計劃授權限額。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獲股東批准，或在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規則載列的其他條件下，否則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

- (i) 倘於相關授出時間，就授予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或
- (ii) 倘於相關授出時間，就授予一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0.1%，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期間

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均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期間的最後一日，但可因2021年購股權計劃相關條文所規定的事件而提前終止，包括（其中包括）：(a) 承授人的僱傭合約終止、屆滿或不再續期；(b) 承授人退休、身故或患重病或重傷，令其不適合繼續履行僱傭合約項下的職責；及(c) 在履行職責時作出任何重大不當行為或蓄意違約或蓄意疏忽，實施欺詐活動，挪用本集團資產或嚴重違反與本集團訂立的協議。在上述規定的規限下，在所有其他方面，尤其是就於十年期限屆滿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言，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規定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歸屬期

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及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之人士有權不時釐定購股權的歸屬時間。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須不少於十二(12)個月（或上市規則可能規定或准許的其他期限），但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規則所載的若干情況除外，此類情況下董事會可僅就向本集團董事或僱員授出購股權全權酌情施加較短的歸屬期。

認購價

董事會應於要約函中訂明申請或接受購股權無須支付任何款項以及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催繳的期限或必須償還就此目的所作貸款的期限。

購股權行使價的釐定依據

於行使購股權時認購該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每股價格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知會2021年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之價格，該價格至少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a) 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及(b)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董事會報告

剩餘期限

2021年購股權計劃應自2021年8月31日(即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但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且承授人可根據授出購股權的條款行使購股權。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至2031年8月30日。

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其變動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股)	截至2024年	於報告期內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1月1日 未行使購股權 涉及的股份數目			已註銷/ 已沒收/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董事									
Ye Liu先生	2021年7月2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1)	(附註1)	27.43港元及11.41港元	10,828,000	0	0	0	10,828,000
胡兆鵬博士	2021年9月30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2)	(附註2)	19.07港元及11.41港元	287,000	0	0	0	287,000
其他承授人合計 ⁽⁴⁾	2021年9月30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3)	(附註3)	19.07港元及11.41港元	13,783,952	0	0	525,749 ⁽⁵⁾	13,258,203
總計					24,898,952	0	0	525,749 ⁽⁵⁾	24,373,203

附註：

- (1) 於2021年7月2日授予Liu先生的購股權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b)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c)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及(d)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行使將予授出的購股權不受任何績效目標所限。

於2022年9月9日授予Liu先生的購股權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b)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惟須待Liu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有關本公司整體表現的若干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包括候選藥物的研發及註冊進度、商業化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管理。部分達致績效目標，董事會將酌情決定按比例歸屬；(c)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Liu先生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及(d)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Liu先生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

在符合上述規定的前提下，Liu先生(或其個人代表)可於購股權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期間的最後一日。

- (2)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2年9月9日授予胡博士的購股權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10%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b)20%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c)30%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及(d)40%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

就於2021年9月30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的歸屬須待胡博士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

就於2022年9月9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授予胡博士的購股權的歸屬須待胡博士達成其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的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而部分達成績效目標將導致按比例歸屬。

在符合上述規定的前提下，胡博士（或其個人代表）可於購股權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期間的最後一日。

- (3) 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其他承授人的歸屬期及行使期與上述附註(2)中所列胡博士情況一致。

就2021年9月30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的歸屬須待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

就2022年9月9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向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須待有關承授人達成其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而部分達成績效目標將導致按比例歸屬。

在符合上述規定的前提下，承授人（或其個人代表）可於購股權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期間的最後一日。

- (4) 其他承授人均為與本公司簽訂有效僱傭合約的本公司僱員（董事除外）。

- (5) 於報告期內，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525,749份購股權因相關員工辭職而被沒收並隨後失效，概無購股權被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期間，概無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於2021年7月2日獲本公司批准，並經不時修訂，最新的修訂版本於2024年6月20日生效。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3日的通函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d)。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條款的概要：

目的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通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溢利。

參與者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包括：(a)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本集團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及(c)一直並持續向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有利其長遠發展的服務的任何人士。向任何上述類別的合資格人士授予任何獎勵的資格依據，應由董事會按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於本集團任職或受聘的年期、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及／或未來貢獻，根據其個人表現、投入的時間、職責或僱傭條件而不時釐定。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的規限（可由本公司不時通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更新）。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41,576,917股已發行股份可供授予合資格人士，約佔本公司截至同日已發行股份的5.09%，但須遵守以下計劃授權限額。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獲股東批准，或在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載列的其他條件下，否則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

- (i) 倘於相關授出時間，就授予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獎勵；
- (ii) 倘於相關授出時間，就授予一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0.1%，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獎勵；或
- (iii) 倘於相關授出時間，就授予一名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0.1%，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獎勵。

歸屬期

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可於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律規限下，不時據此釐定歸屬獎勵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惟獎勵的歸屬期須不少於十二(12)個月，但在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所載的若干情況下向僱員參與者授出的任何獎勵或受較短的歸屬期規限。

認購價及其基準

除非董事會全權酌情另行釐定，否則無須就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支付購買價，而合資格人士接受有關獎勵時應付的款項應為零。

剩餘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否則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於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期後將不會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且之後只要尚有任何於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已授出而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為落實歸屬該等獎勵股份或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條文其他所需事宜，其將繼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的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及其變動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港元/股)	截至2024年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截至2024年
				1月1日	已授出的獎勵的	已歸屬的獎勵的	已沒收/	12月31日
				未歸屬的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已失效的 獎勵數目	未歸屬的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								
Ye LIU先生	2021年7月2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1)	0	7,848,375	0	4,330,500 ⁽⁴⁾	0	3,517,875
胡兆鵬博士	2021年7月2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2)	0	210,200	0	79,575 ⁽⁵⁾	0	130,625
其他承授人合計 ⁽⁷⁾	2021年9月30日及 2022年9月9日	(附註3)	0	10,738,994	0	3,428,895 ⁽⁶⁾	404,624 ⁽⁸⁾	6,905,475
總計			0	18,797,569	0	7,838,970	404,624⁽⁸⁾	10,553,975

附註：

- 於2021年7月2日授予Liu先生的13,002,000股獎勵股份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b)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c)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及(d)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於2022年9月9日授予Liu先生的4,320,000股獎勵股份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b)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惟須待Liu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有關本公司整體表現的若干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包括候選藥物的研發及註冊進度、商業化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管理；(c)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Liu先生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及(d)25%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Liu先生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
- 於2021年9月30日授予胡博士的150,000股獎勵股份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1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b)2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c)3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及(d)4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獎勵的歸屬須待胡博士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於2022年9月9日授予胡博士的137,000股獎勵股份應按以下方式獲歸屬：(a)1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b)2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c)3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及(d)40%的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每期於各季度末歸屬）。授予胡博士的獎勵的歸屬須待胡博士達成其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的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包括有關引進及自主開發候選藥物的研發及註冊進度的目標、化學、製造和控制(CMC)管理及法規事務管理。

- (3)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於2021年9月30日及於2022年9月9日向其他承授人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期與上述附註(2)中所列胡博士情況一致。

就於2021年9月30日授出的獎勵而言，獎勵的歸屬須待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

就於2022年9月9日授出的獎勵而言，授予承授人的獎勵的歸屬須待承授人達成其與本公司訂立的授出函件所載的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而部分達成績效目標將導致按比例歸屬。

- (4) 於報告期內，緊接向Liu先生歸屬獎勵的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6.01港元。
- (5) 於報告期內，緊接向胡博士歸屬獎勵的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6.01港元。
- (6) 於報告期內，緊接向其他承授人歸屬獎勵的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5.49港元。
- (7) 其他承授人均為簽訂有效僱傭合約的本公司僱員（董事除外）。
- (8) 於報告期內，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404,624份獎勵因相關僱員辭職而被沒收，且概無獎勵被註銷。
- (9) 已歸屬的獎勵數目乃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各自授予的歸屬時間表計算。於報告期間已歸屬的獎勵與實際結算的獎勵之間可能存在差異，乃由於結算過程可能需要數日，尤其是當歸屬日期適逢非營業日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期間，概無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的任何獎勵。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4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由主要由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的現有股份提供資金。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的2024年中期報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獲採納為僅由自聯交所購買的現有股份提供資金，因此在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構成涉及現有股份而非發行新股份的股份獎勵。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

下文為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概要：

目的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標為：(i)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並為彼等提供獎勵，以留住彼等，從而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的人才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參與者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諮詢師或顧問。

董事會報告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本公司不得作出任何將導致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所有授予的相關股份總數超過截至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69,561,485股股份)的進一步獎勵。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4,249,514股已發行股份可供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任何諮詢師或顧問，約佔本公司截至同日已發行股份的0.52%，但須遵守以下計劃授權限額。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向單一選定參與者授予的最高股份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1%)，除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外。

上述上限須始終遵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包括維持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歸屬期

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可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律規限下，不時據此釐定歸屬獎勵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

認購價及其基準

承授人就獎勵股份應付的代價應由董事會釐定並在授予該承授人獎勵股份的獎勵函中列明。

剩餘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否則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於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再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且之後只要尚有任何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已授出而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為落實歸屬該等獎勵股份或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條文其他所需事宜，其將繼續有效。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直至2034年3月20日。

可供授予的股份激勵及可能發行的所有已授出股份激勵相關股份

截至2024年1月1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分別為42,973,288份及41,576,917份。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相同，均為5,342,000份。

就上市規則第17.07(3)條而言，於報告期內，概無就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

附註：

上述數目並未計及於2022年9月9日以及2022年11月25日的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前已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而其後失效的數目部分。計算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時，該等已失效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不可被計作已使用。上述股份數目亦未計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授予的股份(該計劃僅以現有股份作為資金來源)。

股權掛鈎協議

股份激勵計劃

ESOP、RSU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本節第57至70頁。

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發行認股權證

於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與Alimera訂立獨家許可協議、購股協議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根據該等協議，Alimera同意向本集團授予獲許可產品在若干地區的許可權利，並以10百萬美元的總代價發行及出售1,144,945股Alimera股份。有鑒於此，本集團同意支付10百萬美元（約合人民幣65,297,000元）及發行1,000,000份不可轉讓認股權證，賦予Alimera以每股股份23.88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至多1,000,000股悉數繳足普通股的權利。

於2021年8月13日，根據日期為2021年4月14日的認股權證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以名義代價1.00港元向Alimera發行1,000,000份認股權證，賦予其權利按認購價每股股份23.88港元在自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計48個月的期間內認購合共為1,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有關認股權證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4月14日及2021年8月13日的公告。於報告期內，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亦無存續股權掛鈎協議，從而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令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亦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會報告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104,357,708港元（未計開支）回購合計18,807,000股股份。於2024年5月21日，本公司註銷合計1,960,000股回購股份（包括於2023年回購的239,000股股份）。董事會為提升股東長期價值而進行回購。回購股份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 的數量	每股股份代價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支付價格 (港元)	最低 支付價格 (港元)	
2024年1月	1,721,000	6.61	5.51	10,227,016
2024年8月	11,679,000	6.60	5.17	64,694,686
2024年9月	189,000	5.00	4.53	915,860
2024年10月	2,440,500	6.81	5.20	14,587,566
2024年11月	1,687,000	5.81	5.03	8,976,375
2024年12月	1,090,500	5.34	4.37	4,956,205
總計	18,807,000			104,357,7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回購17,086,000股股份並持作庫存股。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2023年：無）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貸款為人民幣16.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0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貸款協議，利率為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減0.35%（2023年：3.0%至3.1%）。

可換股債券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2023年12月31日：無）。

控股股東有關特別表現契諾的貸款協議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訂立載有要求控股股東有特別表現的契諾的任何貸款協議。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2023年：無）。

獲允許彌償保證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每名董事應就彼等或其中任何一人於履行符合彼等崗位的職責時可能招致或持續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中撥支獲得彌償及免受損失。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作出彌償。保障範圍將每年審閱。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從股份溢價賬、保留盈利及任何其他儲備撥資派付股息，惟緊隨有關股息派付後本公司須能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慈善捐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獻（2023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上市及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0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上市時發行新股份及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籌集的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上市開支後）約為1,646.4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變動分別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公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有關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擬定用途的動用情況如下：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用途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資金 預期時間表
有關核心產品							
1. 為OT-401的研發人員成本及開支以及持續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197.57	12.00%	106.22	6.96	98.30	99.27	2025年底前
2. 支付OT-401里程碑付款	49.39	3.00%	15.49	—	33.90	15.49	— ⁽¹⁾
3. 用於OT-401的商業化	246.96	15.00%	49.95	49.95	246.96	—	—
有關其他候選藥物（包括OT-101、OT-301、OT-1001、OT-502、OT-202、OT-503及OT-701）							
1. 其他候選藥物的持續研發活動，包括OT-101、OT-301、OT-1001、OT-502、OT-202、OT-503及OT-701	562.42	34.16%	—	—	562.42	—	—
2. 支付其他授權引進候選藥物的里程碑付款	96.15	5.84%	22.47	—	73.68	22.47	2027年底前 ⁽²⁾
3. 進一步擴充銷售與營銷團隊	164.64	10.00%	—	—	164.64	—	—
用於我們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收購蘇州夏翔100%股權	164.64	10.00%	—	—	164.64	—	—
作營運資金及用於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64.64	10.00%	—	—	164.64	—	—
總計	1,646.41	100.00%	194.13	56.91	1,509.18	137.23	

附註：

(1) 餘下結餘的人民幣15.49百萬元乃由於雙方同意的里程碑付款減少。

(2) 若干里程碑付款已遞延至達成所需的項目里程碑為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有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均由本公司持有，並作為短期存款存放在持牌銀行或認可金融機構內。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月，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已成功配售合共28,0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股份28.35港元。有關配售及認購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1年1月13日及2021年1月22日發佈的公告。

配售及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81.7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旨在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為本集團的業務、擴展及增長計劃提供長期資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配售及認購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擬定用途的動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用途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未動用資金 預期時間表
			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配售及認購所得款項用途							
因應本公司擬推出新療法而 擴充本公司的商業團隊	234.51	30.00%	234.51	125.41	125.41	109.10	2025年底前
為本公司療法的國際多中心 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273.60	35.00%	25.23	3.46	251.83	21.77	— ⁽¹⁾
OT-702 (Eylea生物類似藥)	99.66	12.75%	—	—	99.66	—	—
OT-301 (NCX-470)	50.03	6.40%	—	—	50.03	—	—
OT-101 (低濃度阿托品)	43.78	5.60%	—	—	43.78	—	—
OT-1001 (Zerviate)	30.10	3.85%	22.40	0.63	8.33	21.77	— ⁽¹⁾
OT-202 (TKI)	50.03	6.40%	2.83	2.83	50.03	—	—
建造及開發蘇州夏翔的新生產設施及 設備以及原料藥生產設施	195.43	25.00%	—	—	195.43	—	—
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78.17	10.00%	—	—	78.17	—	—
總計	781.71	100.00%	259.74	128.87	650.84	130.87	

附註：

(1) OT-1001的研發已完成，結餘為人民幣21.77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有尚未使用的認購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在本集團開立的銀行賬戶內。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未發生任何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安排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方式刊發並寄發予股東。一旦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最終確定，本公司將在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公佈本公司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30至46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維持規定公眾持股量。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優先選擇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概無關於優先選擇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核數師

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並無更換核數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有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上文提述的本年報的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歐康維視生物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5年3月31日

致歐康維視生物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85至154頁所載歐康維視生物(「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吾等認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綜合財務報表能真實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且已遵循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取充足的審核憑證，能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在吾等審核整份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研發費用的截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大額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人民幣27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39百萬元）（資本化前）。此外，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於2024年12月31日的應計研發開支為人民幣4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2百萬元）。在該等研發開支中，大部分乃支付予合約研究機構（「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試驗中心等外包服務供應商（統稱「外包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

吾等將研發開支的截數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就外包服務供應商在相關報告期間提供服務產生的非累計研發成本所涉及的金額及風險重大。

吾等有關研發開支的截數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於評估及記錄應計研發開支時與外包服務供應商的關鍵內部控制；及評估該等控制的設計；
- 對於支付予合約研究機構的服務費，審閱服務協議中所載的關鍵條款，並參考相關合約研究機構代表所報告的進展，以抽樣方式評估完成狀態，確定服務費是否根據進度及／或已達成的相關里程碑妥為入賬；
- 對於支付予臨床試驗中心的服務費（如有），通過參考支持性臨床試驗數據及服務條款，抽樣測試應計研發開支。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無形資產為人民幣1,05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91百萬元），包括尚未達到可供使用狀態的授權引進及已資本化開發成本，該等無形資產的數額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重大。該等無形資產須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該等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評估乃基於與無形資產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 吾等將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其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包括有關預期達成藥物開發里程碑及新藥開發結果、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假設。	吾等有關對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相關的關鍵控制，及評估該等控制的設計； • 通過考慮估算的不確定性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和對管理層偏見或舞弊的敏感性）的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管理層根據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業務安排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性； • 向管理層詢問並檢視有關各候選藥物的預期達成藥物開發里程碑及新藥開發結果的相關證明文件；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續)

- 在我們的估值專家協助下，透過與 貴集團的業務計劃及市場數據對比，評估管理層於減值評估中釐定無形資產的公平值所使用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的合適性及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合理性；
- 透過評估對上期間預測的結果進行追溯審閱，以評估管理層估計程式的有效性；
- 評估對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中的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的敏感度，以考慮各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之間淨空的充足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減值評估所用主要假設的披露是否充足。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列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是否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及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吾等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會影響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會被視為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吾等在整個審核過程中，已作出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工作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適合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本核數師報告日為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呈、架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出具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就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的方向、監督和審閱。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向治理層了解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識別有關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本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周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31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17,307	246,367
銷售成本		(192,242)	(102,002)
毛利		225,065	144,365
其他收入	6	46,738	23,203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430	5,430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51)	(349)
銷售及營銷開支		(227,698)	(226,253)
研發開支		(113,935)	(123,768)
行政開支		(189,212)	(196,142)
其他開支		(6,831)	(4,641)
財務成本	8	(2,163)	(1,325)
除稅前虧損	9	(267,257)	(379,480)
所得稅開支	10	(1,017)	(307)
年內虧損		(268,274)	(379,787)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7,450)	407,254
		(47,450)	407,254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15,724)	27,467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3	(0.39)	(0.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35,016	444,365
使用權資產	15	16,514	23,286
無形資產	16	2,438,120	1,140,18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7	11,546	364,1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388	—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	92,425	93,385
		2,995,009	2,065,36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5,518	32,4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64,072	110,961
合約資產	20	—	8,3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769,205	1,053,801
		978,795	1,205,63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41,334	182,619
應繳所得稅		1,038	339
借款	24	2,056	120,000
租賃負債	25	6,843	12,326
合約負債	27	3,289	—
遞延收入		441	—
		155,001	315,284
流動資產淨值		823,794	890,3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818,803	2,955,71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8	48
儲備		3,773,559	2,919,920
權益總額		3,773,617	2,919,96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2,393	5,657
合約負債	27	28,302	30,090
借款	24	14,491	—
		45,186	35,747

董事會已於2025年3月3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85至15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Ye LIU
董事

胡兆鵬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8	7,511,103	(581,779)	(3)	(177,706)	443,690	(4,446,714)	2,748,639
年內虧損	-	-	-	-	-	-	(379,787)	(379,78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407,254	-	-	407,2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07,254	-	(379,787)	27,46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	-	-	-	(74,795)	-	74,795	-
行使獲授購股權	*	14,969	-	-	-	(12,368)	-	2,601
行使RSU	-	12,331	-	*	-	(9,337)	-	2,994
歸屬股份獎勵	-	88,608	-	*	-	(88,608)	-	-
購回股份(附註26)	-	(1,462)	-	*	-	-	-	(1,46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9)	-	-	-	-	-	139,729	-	139,729
已沒收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30,128)	30,128	-
於2023年12月31日	48	7,625,549	(581,779)	(3)	154,753	442,978	(4,721,578)	2,919,968
年內虧損	-	-	-	-	-	-	(268,274)	(268,27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47,450)	-	-	(47,450)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47,450)	-	(268,274)	(315,72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	-	-	-	(106,920)	-	106,920	-
行使獲授購股權	*	35,756	-	-	-	(29,447)	-	6,309
行使RSU	-	4,507	-	*	-	(3,555)	-	952
歸屬股份獎勵	-	100,576	-	1	-	(100,577)	-	-
購回股份(附註26)	-	(95,568)	-	(1)	-	-	-	(95,569)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26)	*	-	-	*	-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9)	-	-	-	-	-	84,632	-	84,632
已沒收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7,141)	7,141	-
向Alcon Pharmaceuticals Ltd. (「Alcon」)發行普通股(附註30)	10	1,173,039	-	-	-	-	-	1,173,049
於2024年12月31日	58	8,843,859	(581,779)	(3)	383	386,890	(4,875,791)	3,773,617

附註：其他儲備包括1)已授予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為「境內投資者」)認沽期權的影響，該等期權可供轉換彼等於歐康維視生物(「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權為優先股(「購股權」)；2)於發行附屬公司股權當日的額外非控股權益應佔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與已收取相關所得款項的差額；3)於向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或購股權(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視作出資；4)行使已授予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的影響；5)於發行日期的A系列優先股的公平值與本公司已收取代價的差額所產生視作向離岸投資者分派的影響；及6)授予Alimera Sciences Inc.(「Alimera」)認購本公司的普通股的認股權證。

* 表示相關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267,257)	(379,48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22,219)	(21,9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474	25,7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547	11,150
無形資產攤銷	46,593	20,638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無形資產	—	(3,179)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金融資產	651	349
財務成本	2,163	1,3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632	139,729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450)	(1,1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160	—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25)	—
未變現匯兌收益淨額	(3,418)	(4,170)
與Nicox SA(「Nicox」)有關的其他虧損	612	—
其他	(156)	(14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16,693)	(211,1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7,351)	(5,716)
存貨增加	(13,045)	(13,004)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8,418	(1,938)
其他資產減少	—	4,2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338)	49,565
合約負債增加	1,501	—
經營所用現金	(178,508)	(177,959)
(已付)已退所得稅	(318)	3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8,826)	(177,9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自銀行收取的利息	23,513	24,17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的所得款項	308,870	138,106
投資Nicox的付款	(5,878)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8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4,300	22,500
存放定期存款	(150,000)	(621,139)
提取定期存款	317,014	535,102
租賃按金付款	(832)	(576)
租賃按金退回	168	318
收取資產相關政府補助	7,121	4,1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47,098)	(80,911)
無形資產付款	(183,045)	(280,956)
其他金融資產贖回	80,450	151,155
存放其他金融資產	(80,000)	(150,000)
向僱員提供貸款	—	(1,600)
贖回向僱員提供的貸款	1,330	647
資產收購流入淨變動	—	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5,913	(259,784)
融資活動		
行使獲授購股權所得款項	29	2,601
行使RSU所得款項	952	2,994
購買股份的付款	(95,569)	(1,462)
支付租賃負債	(13,497)	(12,439)
新增銀行貸款	46,547	120,000
償還借款	(150,000)	(1,810)
已付利息	(2,249)	(1,22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13,787)	108,6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16,700)	(329,0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2,839	1,170,049
匯率變動的影響	3,066	1,84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9,205	842,839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專業生物製藥平台公司，致力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眼疾患者開發（透過授權引進或自行開發）、發展及商品化創新一流的療法。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述提及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

2020年修訂本對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自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指明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於12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結算負債可以為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如果負債具有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通過轉讓實體自身的權益工具來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將該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的情況下，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對於結算自報告日期起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2022年修訂本特別澄清，實體須在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實體將結算負債自報告日期後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2022年修訂本亦指明，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契諾(即未來契諾)並不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若實體遞延結算負債之權利受限於實體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則實體須披露相關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該等負債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為須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包括契諾、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提及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澄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增加了一項例外規定，即當且謹當符合若干條件時，允許實體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結算之金融負債視為在結算日前償付。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續)

該等修訂本亦就評估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提供指引。該等修訂本指明，實體應專注於獲得補償的實體而非補償金額。倘合約現金流量與並非基本借貸風險或成本的變量掛鉤，則其與基本借貸安排不一致。該等修訂本述明，在某些情況下，或有特徵可能於合約現金流量變動之前後引致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之合約現金流量，但該或有事件本身的性質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的變動並不直接相關。此外，該等修訂本加強了對「無追索權」一詞的描述並澄清了「合約相關工具」的特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中關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之投資的披露要求已予修訂。特別是，實體須披露於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列示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並分別列示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的投資相關者以及於報告期末所持有投資相關者。實體亦須披露於報告期內已終止確認投資相關的權益內累計收益或虧損的任何轉撥。此外，該等修訂本引進對可能影響基於或有因素(即使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不直接相關)之合約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進行定性和定量披露的要求。

該修訂本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示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規定了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要求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和經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的披露，並改善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匯總和分類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損益表之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可合理預期將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資料屬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下列各項時，則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施行權力；
- 就其對被投資方的參與所產生的可變回報而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能夠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三項控制權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其控制權時終止。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全部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資產收購

倘本集團收購一組並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透過先將購買價按其各自的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識別及確認個別可識別的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而餘下的購買價結餘其後按於購買日期的相關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交易並不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5、20及27。

本集團於(或隨)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之時。

履約責任指獨特的商品或服務(或一堆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獨特商品或服務。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換取代價的權利，而該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乃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經過一段時間後即須支付該到期代價。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須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的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有關同一份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會計入賬及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及僅於以下各項均已出現時，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方予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的方法；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無形資產於開發期內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初始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條件當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以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為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有形資產，惟不包括下文所述的在建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為生產或供應或作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及廠房，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必要的位置及狀況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及就符合條件的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在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資產項目(在建物業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予以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個報告期末檢討，以使任何估計變動可按預期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我們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單獨進行估計。當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可設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有關貨幣時值的現時市場評估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重新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本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立即於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存款（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RSU／股份獎勵

向僱員給予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予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予日期未有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而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乃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修訂。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和RSU獲行使及股份獎勵獲歸屬時，過往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但與客戶簽訂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透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進行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倘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無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被收購方確認為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中呈列權益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由此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確定資產不再為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透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儲備」中累計；而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項目(合約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初始確認後的信貸風險變動。

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單獨進行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用於估計違約可能性、違約損失率（即出現違約時的損失嚴重程度）及違約風險。評估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預估乃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加權值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到期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以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相應調整則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僅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過往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累計虧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被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於權益中確認並直接扣減。於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時，概無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到期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

認股權證

作為與僱員以外人士的資產的代價所發行的認股權證，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的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已授出認股權證的公平值按已收取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惟不可能可靠地估計公平值時，則按已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於實體取得資產當日計量）計量，並相應增加權益（其他儲備）。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從不課稅或不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虧損。本集團的即期稅務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可用以抵銷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該暫時差額乃源自一項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與負債，而該暫時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於交易時並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與對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有關暫時差額不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及彼等預期於可見未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結算相關負債或變現相關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具法定強制執行權利及其與同一課稅務機關向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a)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b) 不同應課稅實體，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可予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者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中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入賬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並不會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除涉及估計(見下文)的判斷之外的關鍵判斷，其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

研發開支

本集團產生的研發開支主要與向合約研究機構(「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試驗中心等外包服務供應商(統稱「外包服務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有關。

僅當本集團可以指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本集團完成資產的意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資產、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備完成管線藥物的資源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於開發過程中的開支，藥物產品管線所產生的研發開支方會資本化及遞延。於研發開支產生時將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研發開支會予以支銷。管理層評估各研發項目的進度並釐定是否符合資本化的標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大量研發開支人民幣27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39百萬元)(於資本化前)，其中，開發成本人民幣16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15百萬元)已獲資本化，而研發開支人民幣11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4百萬元)於產生時支銷。

估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可能存在導致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減值評估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如有)列賬。就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而言，本集團每年對資產個別進行減值測試。在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獲得支持，如屬使用價值，則根據資產的持續使用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2)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計及適當的貼現率)。當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可估計，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不斷變化的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期中的貼現率、估計平均售價或增長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可供使用的許可權及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5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91百萬元)。有關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披露於附註16。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i) 客戶合約收益分部

以下為本集團收益的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時點		
銷售眼科產品	384,345	204,695
醫藥產品推廣服務	15,706	38,347
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7,175	3,054
合約開發及生產(「CDMO」)服務	10,081	271
	417,307	246,367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銷售眼科產品

就銷售眼科產品而言，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當貨品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時，即產品已交付且所有權已於客戶接收後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交付後，客戶於出售貨品時負有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過時及丟失的風險。本集團會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原因是此代表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的一個時點，且僅需隨時間推移即可到期支付。於交付後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於已交付貨品的質素不符合標準時，方可退貨或要求退款。因此，日後就銷售退貨而作出重大收益撥回的可能性偏低。

醫藥產品推廣服務

就醫藥產品推廣服務而言，本集團為醫藥產品推廣服務合約下的代理，因為其履約責任主要為安排由另一方供應的醫藥產品的銷售及／或交付。在此方面，在該等貨品出售及交付予終端客戶之前，本集團並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產品。醫藥產品推廣服務合約可能包含以銷售為基礎的可變代價。因此，收益於本集團達成其責任根據服務合約安排銷售及／或交付醫藥產品的時點確認。信貸期一般為30至45日。服務付款於本集團客戶已收取銷售付款時或接納推廣活動合規報告時(如適用)方成為應收客戶款項。因此，合約資產會於服務獲履行的時點確認。本集團於推廣服務完成後毋須承擔任何進一步責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續)

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相關合約包含可變代價。本集團就產品銷售向客戶授予許可權以換取以銷售為基礎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該收入乃基於各項銷售的利潤率，且在客戶完成銷售的時點確認。該收入按月結算，信貸期一般為60天。

CDMO服務

本集團開始通過付費服務（「FFS」）合約向客戶提供CDMO服務賺取收益。根據FFS法，合約通常有多個可交付單位，一般為報告、樣本及／或產品的形式，每個單位在合約中規定了單獨的銷售價格。本集團將每個可交付單位確定為獨立的履約責任，並在單位交付的時間點確認合約要素的FFS收益。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本集團客戶合約的所有餘下履約責任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內。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不予披露。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按產品審閱收益；然而，概無提供其他確切資料。此外，主要經營決策者於作出有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整體決策時已審閱綜合業績。因此，除整個實體的資料外，概無進一步呈列分部資料。

概無披露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原因是其並非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審閱。

所有外部客戶收益乃歸屬於本集團且人民幣413,759,000元（2023年：人民幣243,689,000元）的收益源自中國。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附註ii)	305,002	140,655
客戶B(附註i)	—	35,194
客戶C(附註ii)	—	29,599

附註：

- (i) 醫藥產品推廣服務收益
- (ii) 銷售眼科產品收益

6. 其他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2,219	21,920
自Alcon獲得的補償(附註i)	21,684	—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ii)	1,703	458
其他	1,132	825
	46,738	23,203

附註：

- (i) 該金額指Alcon就Alcon的原分銷商在歐康維視取得一款商業化產品的商業化權利(詳情請參閱註30)後，繼續銷售存貨，而針對該特定商業化產品的交易中可能出現的高於預期的庫存作出的補償。
- (ii) 政府補助包括來自中國政府的無條件補助，其乃專為研發活動、僱傭支持及培訓以及創新和發展支持而設。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1,919	1,096
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450	1,155
長期資產已撥回減值虧損	—	3,1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60)	—
與Nicox有關的其他虧損(附註)	(612)	—
其他	(167)	—
	1,430	5,430

附註：

本年度，本公司因收購Nicox (Euronext Growth Paris: Alcox)股份而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虧損人民幣612,000元，該金額為股份於收購日期的市場報價與協定的認購價之間的差額。認購Nicox股份及認股權證的詳情載於附註17。

8. 財務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41	1,143
借款利息開支	1,522	182
	2,163	1,3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1)	41,205	78,915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7,641	125,695
— 酌情花紅(附註)	38,980	26,04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183	13,977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4,154	70,001
總員工成本	318,163	314,6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474	25,748
無形資產折舊	46,593	20,6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547	11,1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57,190	82,804
撇銷存貨	1,886	134
核數師薪酬：		
— 審核相關服務	2,890	2,770
— 非審核相關服務	1,920	1,060
	4,810	3,830

附註：酌情花紅乃按相關人士在本集團內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

10.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	420	232
即期稅項－中國	597	10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2)
	1,017	307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歐康維視生物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歐康維視」)產生特許使用權收入。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首2百萬港元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適用稅率均為25%。

於報告期間的稅務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67,257)	(379,480)
按25%稅率計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務開支	(66,814)	(94,87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7,094	46,315
毋須課稅之收入的稅務影響	(37,964)	(14,42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9,539	64,591
動用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580)
動用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75)	(32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63)	(37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2)
年內稅務開支	1,017	307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39,043,000元(2023年：人民幣40,543,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大可能將用於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故概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06,930,000元(2023年：人民幣875,048,000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故概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續)

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結轉及屆滿：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46,268
2025年	112,940	112,940
2026年	176,122	176,122
2027年	235,412	235,412
2028年	304,306	304,306
2029年	278,150	—
	1,106,930	875,048

為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下表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248	3,867
遞延稅項負債	(2,248)	(3,867)
	—	—

於2024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可予修訂）分別為人民幣8,991,000元（2023年：人民幣15,466,000元）及人民幣9,236,000元（2023年：人民幣17,983,000元）。其中，本集團已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248,000元（2023年：人民幣3,867,000元）及人民幣2,248,000元（2023年：人民幣3,867,000元）。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首席執行官）（附註i）	—	4,504	6	1,790	6,300
胡兆鵬博士（附註ii）	—	2,058	47	1,227	3,332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	—	—	—	—	—
Wei LI博士	—	—	—	—	—
曹彥凌先生	—	—	—	—	—
王雨濛女士（附註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729	—	—	—	729
黃翼然先生	183	—	—	—	183
張振宇先生	183	—	—	—	183
	1,095	6,562	53	3,017	10,7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Ye LIU先生(首席執行官)(附註i)	—	4,247	—	1,696	5,943
胡兆鵬博士(附註ii)	—	1,951	46	212	2,209
非執行董事：					
Lian Yong CHEN博士(董事會主席)	—	—	—	—	—
Wei LI博士	—	—	—	—	—
曹彥凌先生	—	—	—	—	—
王雨濛女士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720	—	—	—	720
黃翼然先生	180	—	—	—	180
張振宇先生	135	—	—	—	135
	1,035	6,198	46	1,908	9,187

附註：

- Ye LIU先生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購股權、受限制普通股、RSU及股份獎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9,530,000元(2023年：人民幣67,899,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且未列入上表中。詳情載於附註29。
- 胡兆鵬博士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購股權、受限制普通股、RSU及股份獎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48,000元(2023年：人民幣1,829,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且未列入上表中。詳情載於附註29。
- 王雨濛女士於2024年10月21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乃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以及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服務的酬金。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Ye LIU先生兼任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其於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最高行政人員提供的服務。

酌情花紅乃按相關人士在本集團內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

於上述兩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上述兩年內，概無有關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兩名董事（2023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於年內，餘下三名（2023年：三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886	4,165
酌情花紅（附註）	721	4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2	18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317	6,991
	9,136	11,768

附註：酌情花紅乃按相關人士在本集團內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

該等僱員（不包括兩名董事（2023年：兩名董事））的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2024年 僱員人數	2023年 僱員人數
3,500,001港元（「港元」）至4,000,000港元	3	2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	—
	3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3年：無）。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2024年	2023年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人民幣千元）	(268,274)	(379,787)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83,806,944	649,185,242

於報告期內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已剔除Coral Incentivization Limited就未行使之RSU所持有之股份、Computershare Hong Kong Trustees Limited（「Computershare」）就未歸屬股份獎勵所持有之股份及本公司經紀人賬戶持有的庫存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購股權及RSU獲行使、股份獎勵獲歸屬以及認股權證獲行使，此乃由於假設其獲行使或獲歸屬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私、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9,552	93,787	—	323,862	427,201
添置	—	1,017	—	54,618	55,635
轉讓	3,937	43,176	245,147	(292,260)	—
於2023年12月31日	13,489	137,980	245,147	86,220	482,836
添置	1,723	(6,202)	—	25,621	21,142
轉讓	—	14,966	3,311	(18,277)	—
出售	—	(387)	—	—	(387)
於2024年12月31日	15,212	146,357	248,458	93,564	503,591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3,358	9,365	—	—	12,723
年內撥備	2,447	14,355	8,946	—	25,748
於2023年12月31日	5,805	23,720	8,946	—	38,471
年內撥備	2,328	15,686	12,460	—	30,474
出售	—	(370)	—	—	(370)
於2024年12月31日	8,133	39,036	21,406	—	68,575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7,079	107,321	227,052	93,564	435,016
於2023年12月31日	7,684	114,260	236,201	86,220	444,36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於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下列年比率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內或10%（以期限較短者為準）
傢私、裝置及設備	10%至33%
廠房及建築物	5%

在建工程主要與蘇州工廠有關。於本年度，在扣除政府補助人民幣6,680,000元（2023年：人民幣4,194,000元）後，本集團的添置為人民幣21,142,000元（2023年：人民幣55,63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汽車	8	111
物業	8,983	15,355
租賃土地	7,523	7,820
	16,514	23,286
年內折舊		
汽車	103	94
物業	11,147	10,760
租賃土地	297	296
	11,547	11,150
與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1,304	1,792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5,442	15,374
使用權資產增加	8,898	845
使用權資產終止	(4,123)	—

於上述兩年內，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土地及汽車用於營運。租賃合約以固定期限1個月至30年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現有租賃合約不包含延期或終止選擇權。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於2024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9,236,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991,000元（2023年：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7,983,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5,466,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強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

16. 無形資產

	軟件使用許可 人民幣千元	許可權及 資本化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0,604	935,892	946,496
添置	4,324	215,084	219,408
收購自Ocuarmor MedTech(「Ocuarmor」)	—	1,606	1,606
轉撥自其他資產(附註)	—	28,302	28,302
於2023年12月31日	14,928	1,180,884	1,195,812
添置	1,977	164,525	166,502
收購自Alcon	—	1,178,030	1,178,030
於2024年12月31日	16,905	2,523,439	2,540,344
攤銷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2,344	25,102	27,446
年內支出	1,935	18,703	20,638
轉撥自其他資產(附註)	—	10,726	10,726
回撥減值(附註)	—	(3,179)	(3,179)
於2023年12月31日	4,279	51,352	55,631
年內支出	2,948	43,645	46,593
於2024年12月31日	7,227	94,997	102,224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9,678	2,428,442	2,438,120
於2023年12月31日	10,649	1,129,532	1,140,1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除尚未可供使用的若干許可權及資本化開發成本外，無形資產按下列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許可權	10至18年
軟件使用許可	10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增加資本化開發成本人民幣164,525,000元（2023年：人民幣215,084,000元），收購電腦軟件人民幣1,977,000元（2023年：人民幣4,324,000元），及自Alcon收購許可權人民幣1,178,030,000元。詳情載於附註30。

附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鑒於本集團於與第三方一系列安排中的權利轉讓，本集團將其他資產重新分類至無形資產，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7,576,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1。於權利轉讓當日，本集團對該無形資產的可收回價值進行了評估，其價值超過轉撥自其他資產的無形資產的賬面淨值，因此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3,179,000元的減值撥回。

減值評估

於2024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並無尚未可供使用的許可權及開發成本的減值，賬面值為人民幣1,058,081,000元（2023年：人民幣790,503,000元）。

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乃根據無形資產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每年進行測試。合適的現金產生單位處於產品層級。管理團隊對每款藥物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以估計作為每款藥物的可收回金額的使用價值。使用價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管理層基於以下方法及主要假設釐定了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每款藥物的現金流量根據臨床開發及監管批准的進展、達致預期潛在最高收益的商業化進程，以及每款產品的獨家權期限來估計每款藥物的預測釐定。每款藥物的估計收益乃根據管理層所預期的商業化時間計算。成本及經營開支按可資比較公司當前的利潤水平計算的收益預測期所佔百分比，加以反映預期未來價格變動作出的調整而計算。管理層認為預測期之長度屬適當，因為相較其他行業的公司，本公司一般需要耗費較長時間產生正向現金流量，尤其是當相關產品處於臨床試驗時。因此，管理層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測期超過五年乃屬合理，且符合行業慣例；及
-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並反映市場參與者將予考慮的與相關產品有關的特定風險；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若干主要假設範圍如下：

	2024年	2023年
稅前貼現率	17.8%~19.8%	18.6%-19.9%
預期年複合增長率	13.2%~34.7%	17.0%~39.1%

16. 無形資產^(續)

減值評估^(續)

除上述主要假設外，當測試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時，管理層亦計及：(i)考慮到營銷及技術開發的特點，預期市場滲透率乃根據預期銷售情況得出，並反映在預期年複合增長率中；及(ii)預期商業化的成功率參考製藥行業的現行市場慣例、技術發展及管理部門的相關規定。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可收回總金額超出其賬面值總值(淨空)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金額	3,626,440	7,018,411
淨空	2,568,359	6,227,907

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上市權益證券	5,367	364,148
於法國的上市權益證券	6,179	—
	11,546	364,148

上述上市權益投資指美國及法國上市證券EyePoint Pharmaceuticals, Inc.(「EyePoint」)(納斯達克：EYPT)、Alimera(納斯達克：ALIM)及Nicox (Euronext Growth Paris: ALCOX)的普通股。該等投資並非持作交易，而是為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為彼等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投資公平值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以長期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長期業績潛力的策略不相符。

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續)

上述上市權益投資包括本集團對EyePoint、Alimera及Nicox的投資，其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367,000元、零及人民幣6,179,000元(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329,116,000元、人民幣35,032,000元及零)。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合共1,910,500股EyePoint股份，合共代價約為人民幣264,141,000元(相當於約37,159,000美元)，該代價按照EyePoint股份於若干約定日期的市價釐定，已悉數以現金結算並由本公司收取。有關出售EyePoint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月17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出售事項將有助本集團加強其現金狀況，從而可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企業用途的營運資金。本公司已將過往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儲備中的累計收益人民幣143,186,000元轉入累計虧損。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ANI Pharmaceuticals, Inc.(納斯達克：ANIP)以每股5.5美元的現金及一項不可交易或然價值權利(「CVR」)(代表於2026年及2027年實現若干淨收入目標後收取每股0.5美元的權利)收購Alimera。因此，本公司於交割日期已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44,729,000元(相當於6,297,000美元)及價值人民幣1,100,000元的CVR。本公司其後將CVR列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公司將先前於計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儲備的累計虧損人民幣36,266,000元轉撥至累計虧損。

於2024年6月，本公司以每股0.25歐元的認購價認購Nicox(一家於Euronext Growth Paris上市的國際眼科公司)發行的3,059,046股新股份，每股均附帶一份認股權證。每股新股份附帶一份認股權證，於發行後即時分離。5份認股權證享有2股新股份的權利，行使價為0.275歐元。認股權證可於2026年6月20日前行使。Nicox發行的股份及認股權證均於2024年6月21日在Euronext Growth Paris上市。緊隨認購事項後，本公司持有Nicox已發行在外股份的4.82%。本公司將股份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並將認股權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47,450,000元(2023年12月31日：收益人民幣407,254,000元)的開支，其包括EyePoint的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59,609,000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393,832,000元)、Alimera的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0,797,000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13,422,000元)及Nicox的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362,000元(2023年：零)。

公平值計量之詳情載於附註35。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詳情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5,688	89,348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27)	(830)
	124,261	88,518
就以下各項的預付款項		
— 項目研發開支(附註a)	83,240	68,315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9	6,971
—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89	983
— 存貨	20,604	4,635
公用事業及租賃按金	4,771	4,897
應收利息	1,580	2,874
可收回增值稅	10,311	13,970
其他(附註b)	9,198	13,366
減：信貸虧損撥備	(256)	(183)
	256,497	204,346
分析為：		
流動	164,072	110,961
非流動(附註c)	92,425	93,385
	256,497	204,346

附註：

- 本公司已就由協作人或合約研究機構所進行的項目研發開支作出預付款項。若干付款將於未來期間確認為無形資產，原因是相關管線產品於報告期末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資本化準則，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金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向僱員提供貸款的應收款項。
- 非流動部分主要包括開發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向僱員提供的貸款，以及預期將於報告期末12個月後可收回增值稅的一定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3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9,851,000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若干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以其實際銷售時機為準。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25,470	80,142
91至180天	218	—
180天以上	—	9,206
	125,688	89,348

於2024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款項為應收賬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18,000元（2023年：人民幣9,206,000元），截至報告日期已逾期，其中概無逾期90日以上者（2023年：人民幣9,206,000元）。本集團設有適當的信貸政策以評估客戶的信貸質量並進行緊密監察，將貿易應收賬款的任何相關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於本年度，本集團客戶的還款記錄良好，鑒於彼等均為中國大型上市企業的附屬公司，故具有雄厚的財務實力。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19.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10,581	15,578
在製品	808	—
製成品	34,129	16,895
	45,518	32,473

20. 合約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產品推廣服務—即期	—	8,418
減：信貸虧損撥備	—	(19)
	—	8,399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提供醫藥產品推廣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為該權利視乎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定。合約資產於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貿易應收款項。

21.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為由銀行發行的無預設或保證回報及保本短期投資(「金融產品」)。金融產品有預期回報率(非保證)，須視乎相關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債權證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市價而定。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金融產品均已贖回。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255,118	547,139
定期存款	514,087	506,662
	769,205	1,053,801
分析為：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9,205	842,839
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的定期存款(附註a)	40,000	206,662
已質押銀行存款(附註b)	—	4,300
	769,205	1,053,801

附註：

- (a) 定期存款使本集團享有在到期日前提前贖回本金的權利。倘於到期前提前支取，將提供現行即期賬戶利率，而非定期存款利率，且不收取任何罰金。
- (b) 已質押銀行存款指已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信用證的存款，其已分類為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按下列市場年利率計息：

	2024年	2023年
銀行現金	零至1.150%	零至1.725%
定期存款	1.05%至5.25%	1.5%至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419	25,192
應付及應計		
— 項目研發開支(附註a)	48,118	72,259
— 法律及專業費用	3,145	3,257
— 銷售及營銷開支	8,768	8,633
— 應付施工款項(附註b)	17,978	42,626
— 代表僱員領取的政府補助(附註c)	3,855	9,049
— 其他	2,814	5,398
其他應付稅項	2,594	1,932
應付薪資	19,643	14,273
	141,334	182,619

附註：

- a) 金額包括應付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試驗中心等外包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
- b) 應付施工款項主要與中國蘇州工廠施工有關。
- c) 於本年度，已通過行使向一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授出的購股權清償人民幣6,280,000元。

本集團購買商品／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30,888	24,285
31至60天	2,798	755
60天以上	733	152
	34,419	25,192

24. 借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擔保	16,547	120,000

24. 借款(續)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根據合約還款日期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的賬面值應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2,056	120,000
為期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112	—
為期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0,379	—
	16,547	120,000
減：於流動負債呈列於十二個月到期結算的金額	(2,056)	(120,000)
於非流動負債呈列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14,491	—

本集團附屬公司與銀行訂立貸款協議。利率為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LPR」)減0.35%(2023年：3.0%至3.1%)。該等貸款由集團實體擔保。

25. 租賃負債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6,843	12,326
為期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367	5,657
為期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026	—
	9,236	17,983
減：於流動負債呈列於十二個月到期結算的金額	(6,843)	(12,326)
於非流動負債呈列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2,393	5,657

租賃負債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於3.6%至4.7%(2023年：介於4.3%至4.7%)之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普通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
	股份數目	金額 千美元	等額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	688,736,795	7	48
行使獲授購股權	2,167,055	*	*
購買股份(附註i)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690,903,850	7	48
行使獲授購股權	4,711,000	*	*
購買股份(附註i)	—	—	—
註銷股份(附註ii)	(1,960,000)	*	*
向Alcon發行普通股(附註30)	139,159,664	1	10
於2024年12月31日	832,814,514	8	58

* 相關金額少於1,000美元。

附註：

(i)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從公開市場購買18,807,000股及239,000股股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3年12月	239,000	6.94	6.54	1,462
2024年1月	1,721,000	6.61	5.51	9,312
2024年8月	11,679,000	6.60	5.17	59,233
2024年9月	189,000	5.00	4.53	828
2024年10月	2,440,500	6.81	5.20	13,316
2024年11月	1,687,000	5.81	5.03	8,282
2024年12月	1,090,500	5.34	4.37	4,598

兩個年度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註銷合共1,960,000股本公司庫存股份。該等庫存股份乃於2023年12月至2024年1月期間自公開市場購回。

27. 合約負債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授出分銷權墊款(附註a)	28,302	28,302
轉授權收入(附註b)	1,788	1,788
CDMO服務墊款	1,501	—
	31,591	30,090
分析為：		
流動	3,289	—
非流動	28,302	30,090
	31,591	30,090

附註：

- a) 本集團就其若干產品向一名客戶授出中國獨家分銷權，為期五年，現金代價(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28,302,000元(含增值稅為人民幣30,000,000元)。本集團同意於該產品獲准商業化後供應該等產品。本集團將此金額確認為非即期合約負債，乃因有關產品仍在研發，其在中國獲得商業化批准需要一年以上的時間。
- b) 本集團收到有關本集團產品在台灣市場獨家分銷權的轉授權前期付款。本集團同意於該產品獲准商業化後供應該產品。

28. 認股權證

於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與Alimera訂立協議以發行1,000,000份不可轉讓認股權證，賦予Alimera權利以每股23.88港元的行使價認購最多1,000,000股本公司繳足普通股。認股權證乃隨Alimera收購許可權而發行。

認股權證已於2021年4月14日授出，有關發行其後於2021年8月13日完成，到期日為2025年8月12日。該認股權證儲備在獲行使前計入其他儲備。有關認股權證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4月14日及2021年8月13日的公告。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a)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5月23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是向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董事已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以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至多23,964,800股股份。於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以將購股權計劃的規模擴大至最多60,328,890股股份。

就於2020年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的購股權而言，其一般於60個月期間歸屬，20%自董事及員工僱傭開始日期起計一年屆滿後第一個交易日一次性歸屬，然後於隨後十六個季度內的每個季度歸屬百分之五（5%），而歸屬時間表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提前。

下表披露於以下各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下列人士所持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僱員	加權平均行使價
於2023年1月1日	21,643,710	2,050,734	0.19美元
已行使	(218,000)	(1,949,055)	0.17美元
已沒收	—	(73)	0.19美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21,425,710	101,606	0.19美元
已行使	(4,711,000)	—	0.19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16,714,710	101,606	0.19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僱員已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分別為0.19美元（2023年：0.001美元）及零（2023年：0.19美元）。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行使購股權而言，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6.12港元（2023年：8.18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合共有16,816,316份購股權尚未行使（2023年：21,527,316份），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19美元（2023年：0.19美元）；其中合共有16,816,316份購股權可予行使（2023年：21,527,316份），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19美元（2023年：0.19美元）。

與本公司授出購股權有關的開支已於過往年度悉數確認。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RSU計劃」)

於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採納RSU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RSU計劃發行最多24,000,000股股份。就所有已授出RSU而言，20%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後第一週年歸屬，而其餘股份則將於隨後十六個季度期間按季等額分期歸屬。

下表披露承授人於以下各年度所持有的本公司RSU的變動：

	下列人士持有的RSU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本公司董事	僱員	顧問	
於2023年1月1日	11,420,788	2,461,811	300,000	0.19美元
已行使	(203,053)	(1,197,393)	–	0.19美元
已沒收	–	(499,745)	–	0.19美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11,217,735	764,673	300,000	0.19美元
已行使	(67,685)	(471,375)	–	0.19美元
已沒收	–	(2,827)	–	0.19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11,150,050	290,471	300,000	0.19美元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行使RSU而言，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6.13港元(2023年：7.71港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539,060股(2023年：1,400,446股)RSU通過向董事及僱員轉讓信託持有的庫存股份獲行使及結算。於2024年12月31日，合共11,140,323股(2023年：11,917,262股)RSU已歸屬但尚未行使，其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19美元(2023年：0.19美元)。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RSU計劃」)^(續)

已授出RSU的公平值

於2022年已授出RSU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主要假設乃由本公司董事按最佳估計釐定。股份公平值及RSU的相應輸入數據範圍如下：

	2022年 9月9日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附註)	10.52港元
行使價(附註)	0.188美元
預期波幅	55.0%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3.19%
預期股息收益率	零
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人民幣2,489,000元

附註：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及行使價已於2021年度報告所界定的股份拆細後予以調整。

本公司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股份價值。本公司董事基於到期年期與估值日期至預期清算日期年期相若的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香港政府債券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於授出日期根據與RSU的到期期限時間相若的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過往波幅而估計。股息收益率乃根據管理層於授出日期的估計計算。模型所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所造成之影響予以調整。

用於計算RSU的公平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RSU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發生變化。

本集團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開支人民幣858,000元(2023年：人民幣2,110,000元)與本公司授出的RSU有關。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c) 本公司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7月2日，董事會擬採納2021年購股權計劃，以表彰或獎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彼等擁護本集團利益所作的不懈努力，並激勵彼等繼續留任於本集團。本公司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採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購股權的行使期為授出日期後十年。股東於2021年8月31日批准採納2021年購股權計劃。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購股權而言，25%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75%的購股權應於其後三年內分十二期等額歸屬。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應按以下方式歸屬。

- (a) 25%應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
- (b)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惟須待授出函件所載有關本公司整體表現的若干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包括候選藥物的研發及註冊進度、商業化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管理。部分達致績效目標，董事會將酌情決定按比例歸屬；
- (c)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該董事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及
- (d)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該董事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業績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

授予本公司另一名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應按以下方式歸屬。

- (a) 1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
- (b) 2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
- (c) 3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及
- (d) 4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c) 本公司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以下各年度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下列人士所持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僱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於2023年1月1日	11,115,000	15,450,450	18.07港元
已沒收	—	(1,666,498)	14.06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11,115,000	13,783,952	18.34港元
已沒收	—	(525,749)	12.95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11,115,000	13,258,203	18.45港元

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股份的公平值範圍及相應的購股權輸入數據如下：

	2022年 9月9日 (附註)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10.52港元
行使價	11.41港元
預期波幅	55.00%
預期年期	10.00年
無風險利率	3.19%
預期股息收益率	零
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人民幣69,242,000元

附註：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購股權(歸屬開始日期為2022年9月9日)由董事會於2022年9月9日提議，並於2022年11月25日獲得股東批准。

本公司董事基於到期年期與購股權的期權壽命相若的香港政府債券之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於授出日期根據與購股權的到期期限時間相若的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過往波幅而估計。股息收益率乃根據管理層於授出日期的估計計算。該模式所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所造成之影響予以調整。

用於計算購股權的公平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發生變化。

本集團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開支人民幣26,291,000元(2023年：人民幣41,506,000元)與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有關。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d) 本公司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1年7月2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合資格人士的貢獻及激勵彼等繼續留任於本集團，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壯大而努力。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於十(10)年期限內有效及生效。本公司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可發行最高股份數目應佔於該期間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Computershare獲本公司委任為受託人，負責管理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應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以本公司出資的現金購買本公司於市場上的股份，並以信託形式持有該等股份，直至其歸屬予參與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Computershare已購買1,032,925股股份，以部分滿足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本公司某一董事的股份獎勵而言，25%的股份獎勵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75%的股份獎勵應於其後三年內分十二期等額歸屬。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股份獎勵而言，股份獎勵應按以下方式歸屬。

- (a) 25%應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
- (b)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惟須待授出函件所載有關本公司整體表現的若干績效目標達致後方可作實，包括候選藥物的研發及註冊進度、商業化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管理；
- (c)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該董事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及
- (d) 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歸屬，惟須以本公司及／或該董事將達成的績效目標為條件，該等業績目標由董事會適時釐定。

授予本公司另一名董事及僱員的股份獎勵應按以下方式歸屬。

- (a) 1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
- (b) 2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
- (c) 3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及
- (d) 4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至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期間分四期等額歸屬。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d) 本公司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下表披露以下各年度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未行使獎勵的變動情況：

	下列人士所持股份獎勵數目	
	本公司董事	僱員
於2023年1月1日	12,443,375	14,730,072
已歸屬	(4,384,800)	(2,453,535)
已沒收	—	(1,537,543)
於2023年12月31日	8,058,575	10,738,994
已歸屬	(4,410,075)	(3,428,895)
已沒收	—	(404,624)
於2024年12月31日	3,648,500	6,905,475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歸屬的股份獎勵而言，於歸屬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5.79港元(2023年：8.08港元)。

已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平值由授出日期本公司的市場價格決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的股份獎勵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7,483,000元(2023年：人民幣96,113,000元)。

(e) 本公司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4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以(i)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並向其提供獎勵，從而為本集團的繼續運營及發展留任彼等人員，及(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限為十(10)年。董事會不應就已獎勵的股份作出進一步獎勵，因為此舉將會導致董事會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69,561,485股)。自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僱員並無獲授任何獎勵。

30. 自ALCON收購轉讓產品及授權引進獲許可產品

於2024年8月12日，本集團與Alcon控制的實體訂立資產購買協議及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歐康維視同意收購Alcon的六款產品，以在中國製造及商業化該等產品，以及獲得獨家許可可以開發、製造及商業化一款用於乾眼症的管線產品，及在中國商業化該款商業產品（「收購及授權引進」）。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9日的通函。該交易已於2024年10月1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收購及授權引進的公平值已由管理層委聘的獨立估值師採用收益法中的未來貼現現金流量法進行估值，可靠估計公平值為人民幣1,173,049,000元（相當於1,280,300,000港元）。本公司確認無形資產人民幣1,178,030,000元，包括交易成本人民幣4,981,000元。作為交換，本公司已向Alcon發行本公司代價股份139,159,664股，約佔股份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庫存股份除外）的16.99%。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組織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除年度供款外並無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進一步付款責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該中國計劃計提撥備並於損益中扣除的總額為人民幣16,236,000元（2023年：人民幣14,023,000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且並不會因離開計劃的僱員所放棄的供款而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資本承擔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內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5,005	6,397

33. 關聯方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以下各年度的薪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25,734	12,362
酌情花紅(附註)	1,494	2,568
離職後福利	7,414	19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5,253	70,797
	69,895	85,926

附註：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本公司董事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34.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資金進行管理，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在債務及權益間作出最佳平衡，最大限度提高投資者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起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量資金成本及各類資金相關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實現整體資本架構的平衡。

3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種類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8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1,546	364,148
攤銷成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4,501	1,156,00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31,789	277,365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詳情披露於各相關附註。

與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視，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面臨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或其管理及衡量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

各集團實體的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導致我們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外匯風險進行監控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主要載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264,655	222,832
港元	12,334	304
負債		
美元	41,356	35,619
港元	22	20,953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本集團可能面臨重大風險的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使用未結算以外幣計值貨幣項目為基準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匯匯率變動5%對其換算作出調整。下列負數／正數反映當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5%時虧損增加／減少情況。若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5%，年內虧損將受到等量相反影響。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對損益的影響		
美元	(11,165)	(9,361)
港元	(616)	1,032

本公司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反映固有外匯風險，原因是於報告期末的風險不能反映於該報告期間的風險。

3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與租賃負債、若干銀行借款、固定利率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用以緩減利率風險的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同時面臨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若干銀行借款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承擔浮動利率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此風險編製敏感度分析。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而面臨其他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於報告日期的股權價格風險承擔而釐定。倘投資普通股的權益價值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5%，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577,000元（2023年：人民幣18,207,000元）。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指示其財務團隊制定及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根據其違約風險的程度將風險承擔歸類。管理層利用公開可獲取的財務資料以及本集團本身的過往還款記錄對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的風險承擔及其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受到持續監察，成交的交易總額將分攤至認可交易對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現有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下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還款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根據內部編製或來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確實可收回前景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原因是88%及94%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2023年：58%及94%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為盡量降低客戶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其財務團隊負責釐定信用額度及信貸審批。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並設定該客戶的信用額度。本集團亦落實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來收回逾期債務。

此外，本集團已對貿易結餘及合約資產個別地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並以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各年末不用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為依據。

根據管理層的個別評估，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合約資產乃來自聲譽良好的製藥公司，其違約風險低下，經常於信貸期內付款。有關結餘的信貸風險承擔乃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管理層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427,000元（2023年：人民幣830,000元）。

35. 金融工具^(續)(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以估計各其他應收款項於相關虧損評估期間的違約可能性，以及在各情況下違約時的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分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下表載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承擔詳情：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2024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銀行結餘	22	A1至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69,205	1,053,801
其他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不適用(附註a)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291	13,871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不適用(附註b)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5,688	89,348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0	不適用	不適用(附註b)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8,418

附註：

- (a)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還款記錄或其他相關資料以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及租賃按金結餘並未逾期，而該等結餘的內部信貸評級被視為低風險。
- (b)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時，乃以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各年末不用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為依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個別評估分別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427,000元及零元(2023年：人民幣830,000元及人民幣19,000元)。

下表載列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確認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發生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683
減值虧損撥回	(493)
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659
於2023年12月31日	849
減值虧損撥回	(849)
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1,427
於2024年12月31日	1,427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足的水平，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此表乃基於可要求本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表內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35. 金融工具^(續)(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1年內及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15,242	—	—	115,242	115,242
借款	3.00	2,547	4,505	10,824	17,876	16,547
租賃負債	3.60~4.70	7,083	1,430	1,040	9,553	9,236
		124,872	5,935	11,864	142,671	141,025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57,365	—	—	157,365	157,365
借款	3.06	123,476	—	—	123,476	120,000
租賃負債	4.30~4.70	12,890	5,733	—	18,623	17,983
		293,731	5,733	—	299,464	295,3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i) 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附註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 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21	-	-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其乃根據預期回報進行估計，並以反映相關投資風險的利率貼現。	預期回報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8	-	第1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00	-	第3級	蒙特卡羅模擬法	收入年增長率； 按年度列報的 波幅；無風險 利率；時間點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上市權益證券	17	11,546	364,148	第1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概無任何轉移。

35. 金融工具^(續)(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ii) 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下表呈列於年內其他金融資產第3級計量的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	150,000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	—	(151,155)
公平值變動	—	1,155
於2023年12月31日	—	—
確認CVR	1,100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	80,000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	—	(80,450)
公平值變動	—	450
於2024年12月31日	1,100	—

(iii) 並非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有關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本年報發佈之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情況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運營地點／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	2023年 %	
香港歐康維視	香港 2018年3月7日	已發行股本1美元， 已繳足股本1美元	已發行股本1美元， 已繳足股本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歐康維視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25日 (附註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725,481,152元， 繳足股本 人民幣378,871,818元	註冊資本人民幣 725,481,152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 378,871,818元	100	100	治療眼科患者療法的研究、 開發和商業化
蘇州歐康維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2月11日 (附註i)	註冊資本 206,581,400美元， 繳足股本 129,660,200美元	註冊資本 206,581,400美元， 繳足股本 129,660,200美元	100	100	治療眼科患者療法的研究、 開發和商業化
歐康維視(浙江)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5月11日 (附註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91,603,000元， 繳足股本 人民幣135,443,5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191,603,000元， 繳足股本 人民幣135,443,500元	100	100	治療眼科患者療法的研究、 開發和商業化
蘇州夏翔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0月18日 (附註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 35,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繳足股本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100	廠房建設及買賣醫藥產品
歐康維視(上海)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10月9日 (附註i)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繳足股本 2,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繳足股本 2,00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醫藥產品
蘇州中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1月20日 (附註i)	註冊資本 31,500,000美元， 繳足股本0美元	註冊資本 31,500,000美元， 繳足股本0美元	100	100	買賣醫藥產品

36.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運營地點／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	%	
Ocuarmor MedTech	開曼群島 2021年11月19日	已發行股本 50,000美元， 已繳足股本0美元	已發行股本 50,000美元， 已繳足股本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歐鹿器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21年12月1日	已發行股本1美元， 已繳足股本1美元	已發行股本1美元， 已繳足股本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浙江歐鹿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1月5日 (附註iii)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0元	100	100	買賣醫藥產品
歐康維視生物醫藥(海南)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5月29日 (附註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0元	—	100	—	— 治療眼科患者療法的研究、 開發和商業化
江蘇歐康維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6月26日 (附註i)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繳足股本人民幣0元	—	100	—	— 買賣醫藥產品

附註：

- (i) 該附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 (ii) 該等附屬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有限公司。
- (iii) 該附屬公司於2023年6月16日收購。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29,577	29,577
融資現金流量	118,190	(81)	(13,582)	104,527
自Ocuarmor獲得的貸款	1,810	—	—	1,810
利息開支	—	182	1,143	1,325
已訂立新租約	—	—	257	257
自Ocuarmor獲得的租約	—	—	588	588
於2023年12月31日	120,000	101	17,983	138,084
融資現金流量	(103,453)	(1,608)	(14,138)	(119,199)
利息開支	—	1,522	641	2,163
已訂立新租約	—	—	8,898	8,898
終止租賃	—	—	(4,148)	(4,148)
於2024年12月31日	16,547	15	9,236	25,798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207,542	1,154,790
無形資產		264,357	242,000
預付款項		62,602	56,53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1,546	364,1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8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82,879	1,903,071
		4,730,314	3,720,54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952	2,51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000	5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5,869	406,355
		527,821	458,8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2,725	128,968
		122,725	128,968
流動資產淨值		405,096	329,9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35,410	4,050,447
資產淨值		5,135,410	4,050,44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8	48
儲備		5,135,352	4,050,399
權益總額		5,135,410	4,050,4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7,511,103	(280,791)	(3)	(177,706)	443,690	(3,929,577)	3,566,71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407,254	-	(67,433)	339,82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	-	-	(74,795)	-	74,795	-
行使獲授購股權	14,969	-	-	-	(12,368)	-	2,601
行使RSU	12,331	-	*	-	(9,337)	-	2,994
歸屬股份獎勵	88,608	-	*	-	(88,608)	-	-
購買股份(附註26)	(1,462)	-	*	-	-	-	(1,46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9)	-	-	-	-	139,729	-	139,729
已沒收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30,128)	30,128	-
於2023年12月31日	7,625,549	(280,791)	(3)	154,753	442,978	(3,892,087)	4,050,39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7,450)	-	(36,960)	(84,41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	-	-	(106,920)	-	106,920	-
行使獲授購股權	35,756	-	-	-	(29,447)	-	6,309
行使RSU	4,507	-	*	-	(3,555)	-	952
歸屬股份獎勵	100,576	-	1	-	(100,577)	-	-
購買股份(附註26)	(95,568)	-	(1)	-	-	-	(95,569)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26)	-	-	*	-	-	-	-
向Alcon發行普通股(附註30)	1,173,039	-	-	-	-	-	1,173,039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9)	-	-	-	-	84,632	-	84,632
已沒收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7,141)	7,141	-
於2024年12月31日	8,843,859	(280,791)	(3)	383	386,890	(3,814,986)	5,135,352

* 表示相關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39.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新租賃協議以使用辦公室，為期一至三年。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合共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898,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898,000元。

釋義及縮略詞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7月2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當中的計劃規則採納並經不時修訂的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通函
「2021年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7月2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當中的規則採納、於2021年8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經不時修訂的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通函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3月21日根據當中的計劃規則採納的有關其現有股份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6 Dimensions Affiliates」	指	6 Dimensions Affiliates Fund,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7年10月25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6 Dimensions Capital」	指	6 Dimensions Capital,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7年8月16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Alcon」	指	Alcon Inc.，全球眼科保健領域的引領者，其在手術產品和視力保健領域的業務優勢具有互補性，為一家根據瑞士法律組織的股份公司，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ALC，為我們主要股東之一
「Alcon集團」	指	Alcon及其附屬公司（包括Alcon Pharma）
「Alcon Pharma」	指	Alcon Pharmaceuticals Ltd，一家根據瑞士法律組織及存續的公司，為Alcon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我們主要股東之一
「Alcon Research」	指	Alcon Research, LL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組織的公司，為Alcon的全資附屬公司
「Alcon交易」	指	收購轉讓產品及資產購買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授權引進管線產品及商業產品及許可協議項下的特許權使用費及銷售里程碑付款、根據認購協議向Alcon Pharma發行股份以及製造及供應協議項下的購買安排
「Alimera」	指	Alimera Sciences, In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組織及存續的生物製藥公司，其普通股股份於納斯達克交易（股份代號：ALIM）
「老年黃斑病變」	指	老年黃斑病變，一種對黃斑造成損害並導致中心視力逐漸喪失的疾病
「APAC」	指	亞太地區

釋義及縮略詞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指本公司於2020年7月10日有條件採納並於上市日期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資產購買協議」	指	香港歐康維視與Alcon Research於2024年8月12日就收購轉讓產品訂立的資產購買協議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E」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NMPA下屬部門，主要負責IND及NDA審批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年報及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年報中提及的「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慢性NIU-PS」	指	累及眼後段的慢性非感染性葡萄膜炎
「化學、製造和控制過程」	指	化學、製造和控制過程，涵蓋用於評估藥物產品的物理及化學特性以及確保其於製造過程中的質量及一致性的各種程序。CMC數據對於向監管機構提交文件至關重要
「商業產品」	指	思然®（潤滑性滴眼液）
「公司」	指	歐康維視生物，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8年2月27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年報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OT-401（優施瑩®，氟輕鬆玻璃體內植入劑，商品名稱：優施瑩®）
「COVID-19」	指	由最近發現的冠狀病毒（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引起的傳染性疾病，於2019年12月首次報告出現
「CTA」	指	臨床試驗申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DME」	指	糖尿病黃斑水腫
「ESOP」	指	本公司於2018年5月23日採納的僱員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EyePoint」	指	EyePoint Pharmaceuticals, Inc.，其普通股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EYPT），一家致力於開發及商業化用作治療眼疾的創新眼科產品的生物醫藥公司
「EyePoint股份」	指	EyePoint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股份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大中華區」	指	中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集團」或「歐康維視」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三級醫院」	指	中國最頂級的醫院，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將中國醫院細分為三類，其中三級醫院為最高等級，一般設有超過500個床位，為多個地區提供高水平的專科醫療保健服務，並進行先進的教育研究工作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匯恩蘭德」	指	北京匯恩蘭德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2年8月3日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許可方夥伴之一。匯恩蘭德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眼科產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新藥臨床申請，其申請是監管機構確定是否允許進行臨床試驗的藥物審批過程的第一步。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釋義及縮略詞

「獨立第三方」	指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盡悉及確信，並非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一方或各方
「許可協議」	指	香港歐康維視與Alcon Pharma於2024年8月12日就香港歐康維視自Alcon Pharma獲得在中國開發、製造及商業化用於治療乾眼症的管線產品以及商業化商業產品的獨家許可訂立的許可協議
「上市」	指	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7月10日，即我們的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增補）
「製造及供應協議」	指	香港歐康維視與Alcon Pharma於2024年8月12日訂立的製造及供應協議，據此，香港歐康維視同意於雙方約定期間向Alcon Pharma購買相關產品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納斯達克」	指	納斯達克證券市場有限責任公司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新藥研發主辦人通過該申請正式建議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新藥銷售及上市
「Nicox」	指	Nicox S.A.，一家根據法國法律於1996年2月15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許可方夥伴之一，其股份於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OX）
「NMPA」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稱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CFDA)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諾華」	指	(a)Novartis AG（一家總部位於瑞士巴塞爾的瑞士跨國製藥公司，其股份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交易，股票代碼為「NOVN」，並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股票代碼為「NVS」）、(b) Novartis Ophthalmics AG、(c) Novartis Pharma AG（各為根據瑞士法律組織的公司）及(d) Novartis Technology LL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組織的公司）的統稱，且按文義所指，Novartis AG、Novartis Ophthalmics AG、Novartis Pharma AG及Novartis Technology LLC（包括彼等各自的一家或多家聯屬公司）任何一方

「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指	《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
「香港歐康維視」	指	歐康維視生物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管線產品」	指	AR-15512(乾眼症候選產品)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發出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於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的一年期間
「RSU」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RSU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4月28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計劃授權限額」	指	即53,424,000股股份，佔截至2022年11月25日(股東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95%(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5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並適用於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
「服務提供者」	指	由薪酬委員會決定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對其長遠增長十分重要之服務的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諮詢人員、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夥伴、促銷人員及服務提供者，但不包括配售代理或就集資、合併或收購事宜提供顧問服務的財務顧問，又或向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的顧問
「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指	計劃授權限額的分項限額，即5,342,000股股份，佔截至股東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95%(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5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並適用於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

釋義及縮略詞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Alcon Pharma於2024年8月12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進行Alcon代價發行
「蘇州通和毓承」	指	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7年8月4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蘇州通和二期」	指	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6年3月8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蘇州夏翔」	指	蘇州夏翔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0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轉讓產品」	指	資產購買協議項下的六款產品，即新淚然®（潤滑性滴眼液）、淚然®II（潤滑性滴眼液）、倍然®（潤滑性滴眼液）、愛爾凱因®（外用局部麻醉滴眼液）、歷設得®（靜脈注射診斷試劑）及賽飛傑®（毒蕈鹼拮抗劑滴眼液）的統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wAMD」	指	濕性老年黃斑變性
「書面指引」	指	本公司所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指引
「%」	指	百分比

在本年報中，除文義另有指明外，「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附屬公司」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OcuMension
欧 康 维 视